



单元

7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概论



学习目标

- 了解儿童音乐的基本特点和类型。
- 了解儿童音乐能力发展的一般年龄特征。
- 掌握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目标和任务。
- 掌握奥尔夫音乐教育的思想和理念。
- 掌握达尔克罗兹体态律动学的基本理念、主要教学内容和手段。
- 掌握柯达伊音乐教育的思想和内容。
- 掌握铃木教学法的基本教育理念、主要教学方法和手段。

音乐是一门艺术,它是以有组织的乐音为形式,以音乐家丰富的思想感情为内容,把人们带到特定的情境中去,催人联想,发人深思,给人以精神力量,引导人们热爱生活,向往美好的未来,激励和鼓舞人驶进高尚境界的艺术。

《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明确指出:根据我国的教育方针和总的培养目标,结合幼儿的年龄特点,幼儿园的教育任务是向幼儿进行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教育,使其身心健康、活泼地成长,为入小学打好基础,为造就一代新人打好基础。

模块一 音乐与学前儿童音乐

一、音乐的基本特征和功能

(一) 音乐的基本特征

音乐作为艺术的一大门类,具有区别于其他艺术形式的基本特征。

1. 材料的特殊性

音乐是声音的艺术。它是以声音为物质材料,根据声音的高低、长短、强弱、音色等特性,构成节奏、节拍、速度、力度、旋律、音区、调式、和声、肢体、曲式等音乐表现手段和组织形式,来表现人的内心情感并反映一定的社会生活的。



2. 流动性

音乐是时间的艺术。音乐随着时间的进程逐渐展示音乐作品的各个组成部分并最终为听众所感受与理解。它能够在时间的流动中不断展开、发展和完善其组织结构。

3. 情感性

音乐是情感的艺术。音乐是用声音来表达情感的艺术,通过情感的抒发和表达来打动入、感染入。

4. 表现性

音乐虽然也是对人类社会生活的主观反映,但由于音乐构成材料的特殊性,使得这种反映与文学、美术等艺术形式完全不同。它既不能把纷繁复杂的大千世界以语言文字符号的形式描绘出来,也不能如绘画般直接诉之于人的视觉。音乐对现实生活的反映和表现带有一定的间接性。

5. 感受的不确定性

由于音乐不能直接提供视觉形象,不能直接表述思想内容,难以直接用具体的形象来反映,人们通过听觉感受到的音乐信息是非语意性的,所以音乐在一定程度上带有不确定性。

(二) 音乐的功能

1. 教育功能

(1) 启迪智慧,诱发灵感。人们通常习惯把人的大脑的左脑称为“语言脑”,把右脑称为“音乐脑”。多听优美的音乐,不仅能够激发右脑,还能够通过大脑兴奋点的激发带动、促进左右脑的协调,推动想象、思维和创造活动,从而诱发出人们心中潜在的巨大力量和智慧火花。

(2) 潜移默化,陶冶情操。音乐是一种情感的艺术。鲜明的音乐形象能生动地反映和影响人的思想感情,而这种音乐美的强烈艺术感染力能够通过审美体验的积淀,对人产生潜移默化的教育和影响。同时,音乐最富表现力和感染力。

2. 保健功能

(1) 调节身心。音乐对于调节人的生理机能、促进身心健康具有重要的作用。同样,音乐对人的心理功能、心理健康也具有一定的调节作用。

(2) 治疗疾病。用音乐来治疗疾病的历史源远流长。随着现代医学、生理学研究的不断深入和发展,用音乐疗法来医治各类慢性病、精神病、孤独症和自闭症等已十分普遍。通过轻快美妙的音乐来调整人的情绪而调节生理节律,达到治疗疾病、增进健康的效果是完全可能的。

3. 娱乐功能

音乐还具有娱乐功能。人们能够通过音乐获得精神上的享受和愉悦,使身心得到愉悦和休息。

除此之外,音乐还具有其他一些实用功能,是人们在长期的社会生活实践中创造和派生出来的,如音乐的广告功能、风俗礼仪功能等。总之,音乐的社会功能既是多方面的,又是互相联系、互相渗透的。要真正实现音乐卓有成效的价值和功能,必须依赖于音乐教育的

实施。

二、儿童音乐的基本特点和学前儿童音乐的类型

儿童对世界充满着好奇和探究精神,展现在他们面前的不仅有色彩斑斓的图案和景物,还有不绝于耳的丰富多变且美妙的音响。每个儿童都需要音乐,每个儿童都有接受音乐文化教育的愿望和权利,儿童音乐应伴随着儿童的生活和成长。

学前儿童音乐指的是学前儿童所进行的音乐艺术活动,它反映了学前儿童对音乐的感受、理解、表现和创造,也表现了学前儿童对周围世界的认知情感,具体包括歌唱活动、律动舞蹈、音乐欣赏活动、音乐游戏活动、节奏活动等。

(一) 儿童音乐的基本特点

具体地说,儿童音乐有以下一些基本特点:

1. 愉悦性

音乐艺术之所以能打动人的情感世界,是因为其本身具有强烈的愉悦性、感染性。一般来说,凡是旋律优美、节奏平稳、速度徐缓、音响和谐的音乐,可使人产生轻松、愉悦的感觉;音调明朗、旋律流畅、节奏明快、气势激昂的音乐,可使人产生激奋、乐观、向上的感觉。儿童在倾听乐曲时,往往会身不由己地陶醉在乐曲所描绘的境界之中,从而产生情感上的共鸣。这是因为儿童天生的好动性在音乐活动中得到满足,从而获得快乐;同时,儿童音乐所显示的歌唱、韵律活动、音乐游戏等活动,能在满足儿童社会性需求的同时带给儿童愉快的情绪,这一点在学前儿童的音乐活动中体现得尤为明显。

2. 教育性

音乐艺术不仅具有愉悦性和感染性,还有陶情冶性、潜移默化的教育作用。儿童音乐的教育性影响往往不像语言的表述那样直截了当,而是像春雨般点点滴滴渗透到儿童的心灵深处,起着熏陶、感染的教育作用。

3. 个体性

音乐不仅是通过音响来反映人们的思想、感情及社会生活的听觉艺术,也是极富个性的艺术。每个作曲家对作品内容的表述,每个表演者对作品内容的诠释,每个欣赏者对作品内容的感受和理解都是独特的。对于儿童而言,音乐也是其个体发展的一种表现。不同年龄阶段的儿童对外部世界的认识和体验是不同的,表达自己情绪和情感的方式也各有差异,这就是儿童独特个性的表现。而音乐正好能反映儿童的发展水平和个体差异:即使上百个儿童在一起聆听同一首音乐作品,他们的心理活动和听觉感受也是各不相同的。这种不同,受儿童认知发展水平的制约,也受个人情感、个性等发展状况的影响。每个儿童都会自觉或不自觉地进行感知、想象、理解等具有个性化的心理活动。

(二) 学前儿童音乐的类型

1. 按照体裁分类

体裁是作品的存在形式。儿童音乐根据使用的乐器(或人声)、表演的形式、作品的曲式和风格可分为以下几类:

(1) 儿童歌曲。歌唱是儿童与生俱来的一种音乐能力,也是儿童最常见的音乐活动方



式。幼儿在牙牙学语时就已经在享受歌唱的快乐了。学前儿童歌唱的意义,更多地体现在诸如培养乐感、建立表演自信心、辅助语言能力的发展,以及更好地认识自我、认识世界等方面。儿童歌曲种类繁多,主要类型有摇篮曲、数数歌、问答歌、连锁调、绕口令、游戏歌、谜语歌等。通常,儿童歌曲的特点是主题单一,即整首歌曲只表达一个思想内容;内容浅显,即歌曲内容大多是儿童所熟悉的生活,并且与他们的接受能力相一致;结构简单,即外部结构篇幅短小,内部结构线索流畅,易读、易记、易唱。另外,在旋律进行上具有轻快、跳跃感的特点,音程以级进与小跳相结合的进行为主。

(2) 儿童器乐曲。其一类是指适合儿童演奏的器乐作品,是作曲家专门为提高儿童演奏技术而创作的;在表演中,或以歌唱为主,或以歌舞并重,或配以诗歌朗诵和旁白等。其表现方式多种多样,大多采用童话的方式。其中的歌曲大多亲切、好唱、好记,再加以优美的舞蹈动作和真实的表演,对儿童具有很强的吸引力。另一类是适合儿童欣赏的器乐曲。儿童器乐曲在内容上,大多形象单一,感情纯朴,表现儿童无忧无虑的欢乐情绪;在创作手法上,一般都有舞蹈性的特点;节奏曲调轻巧、单纯、变音使用较少、调式明朗的特点,常在较高音区用高音乐器的“断音奏法”演奏;在乐句上,句子简短,结构重复,因此主题比较容易记忆。

(3) 儿童歌舞剧。儿童歌舞剧包括儿童歌剧、儿童舞剧,也包括综合了儿童诗歌、音乐和舞蹈的儿童歌舞剧。儿童天性好动活泼,喜欢富有动感的场景,因而儿童歌剧的结构简单、情节生动、故事性强,尤其是动作性突出,富有儿童情趣。儿童舞剧一般以一个适宜儿童接受和理解的故事为背景,根据故事配合音乐和安排不同的角色,通过舞蹈表演的方式来展现剧情。儿童歌舞剧是以歌唱为主要表现手段的儿童剧,主要以演员的唱词和舞蹈动作、音乐曲调的设计来表现剧情、反映生活。一般来说,儿童歌舞剧比较突出音乐性、动作性和统一性;在表演中,或以歌唱为主,或歌舞并重,或配以诗歌朗诵和旁白等。表现方式多种多样,大多采用童话的方式。其中的歌曲大多亲切、好唱、好记,再配以优美的舞蹈动作和真实的表演,对儿童具有很强的吸引力。



资料卡

我国儿童歌舞剧的创始人——黎锦晖

20 世纪初的新文化运动和五四运动,使我国进入了新的历史阶段。1921 年中国共产党的成立,使反帝反封建的文化艺术走向了新高潮。这一时期的舞蹈艺术具有新文化的思想内涵和特征,在新文化思想的影响下,蔡元培先生提出美育教育为学校教育的主导思想,这对学校的歌舞艺术发展起到了非同小可的作用。

在学校的教育思想体系不断改革和更新的情况下,各中、小学校出现了新型的儿童歌舞剧和歌舞形式,以真、善、美和自由、平等、博爱为教育的核心,以崭新的思想内容来陶冶青少年的高尚情操。当时歌舞剧、儿童歌舞的创始人黎锦晖先生,为儿童歌舞艺术做出了突出的贡献。

黎锦晖是我国儿童歌舞剧的创始人,他受五四运动和新文化的影响,创作了 12 部儿童歌舞剧和 24 部歌舞节目,其影响遍及全国各个城乡及其中小学校,乃至东南亚各国。

黎锦晖是湖南湘潭人,青少年时代广泛接触戏曲音乐和民间音乐,1916年开始学习西洋音乐,五四运动之后,致力于改革音乐教育和推广国语,专门从事儿童歌舞剧和儿童歌舞音乐的创作。

黎锦晖的代表作有歌舞剧《麻雀与小孩》《葡萄仙子》《月明之夜》《三蝴蝶》《小小画家》《春天的快乐》《最后的胜利》,以及歌舞《可怜的秋香》等。

黎锦晖的歌舞剧和儿童歌舞直接描写现实生活的作品为数不多,大多数采用童话体,使花草虫兽人格化,把美丽的大自然社会化。作品主题思想鲜明,歌曲曲调流畅,浅显易懂,抓住儿童特点,以舞蹈形象表达感情。

黎锦晖先生是位多产的儿童歌舞剧作家,同时,他的早期作品具有时代性、进步性和广泛性,推动了社会和学校歌舞艺术的发展,为我国早期儿童歌舞剧奠定了基础。

(4) 交响童话。交响童话是专为儿童创作的,以儿童童话为表现内容的交响乐。例如,《彼得与狼》这部乐曲为自由发展的奏响曲式,创作手法上不仅用管弦乐队的多种乐器来演奏,表达不同的音乐形象,还运用富有表情的朗诵词来解说音乐内容的情节。

2. 按照题材分类

题材是作品的内容范畴。在儿童音乐作品中,题材一般是针对适合儿童的、具有文学内容的音乐或标题性的音乐。

(1) 游戏题材音乐。儿童把音乐与游戏连接起来作为一个整体来看待,通过一体化的感受,将声音作为既听又看,又引起身体反应(跳舞),同时还能理解、服从的东西,并用这种方式来体验世界。

(2) 生活题材音乐。许多儿童音乐以儿童的家庭生活和学校生活为题材,捕捉儿童的生活场景,具有浓厚的生活气息。

(3) 童话题材音乐。在儿童音乐中,运用较为广泛的是童话寓言题材,因为童话最基本的特征是幻想。幻想是儿童音乐的审美特性,也是童话的灵魂。寓言和童话都源于民间,受神话、传说的直接影响,有较强的幻想虚构性和明显的象征性,也蕴含着一定的人生哲理,对儿童具有深刻的教育意义。

(4) 大自然题材音乐。丰富多彩的大自然赋予音乐家无尽的创作灵感,来自大自然的音乐题材历来受到儿童的喜爱。

三、学前儿童音乐能力的发展

3~6岁幼儿音乐能力发展的大致趋向如下:

(1) 3~4岁。借助音乐,幼儿进行自我表现的欲望和能力大大增强了。音乐对幼儿来说已经成为一种表达和交流情绪与感受的重要方式,因为幼儿已经能够较为准确地像成年人一样唱好一首简单的儿歌,甚至可能即兴哼唱一些他自己编的旋律和短句。尽管歌词是经常重复的,曲调也近似他所学过的歌曲,但这毕竟是一种了不起的音乐创作活动的开始,显示了其音乐创造能力的萌芽。

(2) 4~5岁。幼儿对音乐的感受能力显著增强了,能借助一些词汇来描述其对音乐情



绪的体现和把握,这意味着幼儿正成为一个“积极的听众”,逐渐地能从音乐中获得更多的享受。幼儿聆听一些不同性质的歌曲,从中领略不同的情绪风格,这表现在幼儿听觉的分化能力提高了,对嗓音的控制能力增强了,这时幼儿有可能更精确地听辨教师的歌声并加以模仿。

(3) 5~6岁。幼儿唱歌的技能和音乐欣赏水平、感受能力随着年龄的增长继续提高。大多数孩子能准确地唱一些简单的歌曲,音域扩大了,节奏更准了,对力度、速度的控制更细腻了,表现力更丰富了。幼儿手和脚的动作能够自然地跟上音乐的节奏、节拍,并对舞蹈课表现出前所未有的热情和兴趣。

具体来说,3~6岁幼儿的歌唱、音乐欣赏、节奏等方面能力的发展如下:

1. 3~6岁幼儿歌唱能力的发展

3~4岁的幼儿,初步有了想把歌曲唱好的愿望。然而,相当一部分幼儿音准有问题。但是幼儿在掌握歌词方面已基本没有什么问题,只是碰到他们不理解的字词时,吐字往往不太清楚。幼儿由于肺活量小,呼吸短促,因此不能根据乐句的需要送、换气,而且速度太快或太慢的歌曲都唱不了。

另外,在集体唱歌时,他们不会互相配合,而是自顾自地按照各自的音高和速度唱,常常有“你超前,我落后”的现象发生,不会顾及整体的音响效果,不容易整齐,而且不懂得通过改变声音的强弱、发音的速度、音色及声音表情来表达音乐的情绪。

在教师有目的、有计划、有效的唱歌教学活动的组织下,到了5~6岁,幼儿的唱歌水平会有个较显著的提高,在音准方面进步尤为明显,能比较准确地唱出旋律的音高,对级进和小跳一般不会感到困难,有的还能唱好大跳和半音进。幼儿唱歌能力的提高还表现在音量的明显增加,气息保持的时间也延长了,在教师的提示下学会按乐句和情绪的要求换气。幼儿不仅能够演唱速度稍快和稍慢的歌曲,还可以演唱旋律和节奏更多样化的歌曲。另外,在集体唱歌时他们协调一致的能力也大大增强,逐渐能够学会跟琴,听出节奏、间奏,还能够学会将自己的声音和其他小朋友的声音协调一致起来,并且对小组唱、对唱、领唱加齐唱、合唱、轮唱等各种演唱形式都产生了一定的兴趣。

2. 3~6岁幼儿音乐欣赏能力的发展

(1) 对音乐情绪和性质的感受。3岁的幼儿还不容易理解音乐作品的情绪和性质,他们听音乐时,最注意的往往是表现主题思想的一些特殊性因素,但是他们在听雄壮有力的进行曲、柔和优美的摇篮曲或欢快活泼的舞曲时,尽管还不能用语来说明它们之间的区别,却能在随音乐做出的动作中反映出这些差别。

4~5岁的幼儿已经能够欣赏内容较为广泛,性质、风格较为多样的音乐作品,分辨音乐性质、体裁、风格的能力也大大发展了,对一些内容熟悉的、形象性强的,如表现熊走、兔跳、鸟飞等动物活动的乐曲能很快地识别,他们可以借助于图片选择或动作选择对音乐主题做出正确的判断。

5~6岁的幼儿则不再需要借助图片或动作,而是可以直接用语言来表达他们对音乐的情绪体验和感受,他们已经懂得音乐是可以表达一定的思想内容的。这个时期,他们不仅能正确地辨认所熟悉音乐作品的情绪和性质,而且能感知作品中的各个细节部分,对于音乐形象鲜明的同类作品的归类已不再感到困难。

(2) 对音乐的基本表现手段的感受。3~4 岁的幼儿能辨认作品中速度的变化,他们的动作能随着音乐速度的变化而变化,能听出音乐是表示走路还是表示跑步。但是他们感知音乐中力度的变化还是有一定的困难,只能听出用力打铁与轻轻敲小铃在力度上的明显对比。他们对音区的变化能力还不够稳定。幼儿常常不能区分哪首乐曲音调高,哪首乐曲音调低,更不能辨别由于音区不同和演奏不同而造成的音色上的差别。

4~5 岁的幼儿能区别音乐中明显的速度变化和表情作用,能听出小马跑出去时音乐越来越快,小马跑回来快到家时音乐渐渐地慢下来的这种渐快渐慢的变化。在欣赏有鲜明对比的音乐时,幼儿能不感到困难地指出音乐力度的变化。幼儿在对音高的感知方面能听出相隔一个八度的音高上的不同,但是常常容易把强音和高音、弱音和低音机械地联系起来,因而很难理解和区分弱的高音和强的低音。幼儿通过系统的、正确的欣赏指导和一些有趣的欣赏活动,还能感知一些简单的曲式。

3~6 岁的幼儿对音乐作品中速度、力度、音区的变化都能清楚地加以辨别,对音色的辨别能力较为普遍。幼儿基本上能够区分出教师及班上每个幼儿的不同音色,对唱片或录音中的男声、女声、童声都能有所区别,还能区分一些熟悉的乐器音色或伴奏乐器。

(3) 对音乐的记忆能力。3~4 岁幼儿的音乐记忆力是逐渐形成的,他们能记住歌曲,他们最容易记住的是象声词,其次是形象具体、内容容易理解的词。他们对一些抽象的、概念性的词因为理解不了,反而不容易记住。

4~6 岁的幼儿记忆音乐的能力有了进一步的提高,头脑中积累的音乐作品也越来越多,因而音乐的审美能力也有所发展。他们能明确地表示自己喜欢或不喜欢一个音乐作品,并能说出简单的理由。

3. 3~6 岁幼儿节奏能力的发展

所谓节奏能力,是指幼儿能积极地体验音乐,能感知音乐节奏的情绪表现力及准确地再现音乐节奏的能力。节奏感强的幼儿能够用自己的动作恰当地表达音乐的节奏与情绪。尤其是对于幼儿来说,音乐与动作更是一种天然的联系,他们对音乐的感受常常先通过动作表达出来。

3~4 岁的幼儿已经基本上能合拍地做动作,在教师的指导下能模仿小兔子跳、大象甩鼻子等律动动作,还能学习一些简单的音乐游戏及舞蹈。他们在随音乐做动作时,在教师有意识的引导和要求下,能够注意到音乐的性质及速度的变化,并且会逐渐地根据音乐的变化而相应地变化动作去表达自己对音乐的感受。

4~5 岁幼儿的动作能力有所发展,他们能更有效地控制肌肉活动,动作更加轻松、灵活,随着音乐做动作的经验也更加丰富了,他们不仅对动作本身感兴趣,而且对用动作来表现音乐更加感兴趣。

5~6 岁幼儿的动作已经完全能和音乐一致。他们大部分都能感觉到音乐的基本节拍,做动作时能很快抓住音乐的基本节拍,随着拍子的快慢或渐快渐慢而改变动作的速度,并能在动作中体现出二拍子和三拍子音乐的节拍音。

演奏打击乐器也是幼儿节奏能力发展的一个方面。3~4 岁的幼儿刚开始接触打击乐器时演奏的技能极为简单,只是按照一定的速度拍打,还不能和教师一起跟着音乐合拍。而 5 岁以后的幼儿在原有的基本音乐活动的基础上,一般能够百分之百地按音乐节拍敲打。在打击乐活动中除了合拍地敲击乐器以外,还学会辨别音乐的强弱拍,在不同的强弱拍上敲



击演奏,并根据乐曲的不同要求掌握切分、附点、弱起等各种节奏的演奏方法。

四、音乐教育对学前儿童身体发展的作用

音乐是人类社会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音乐具有潜移默化、美化心灵的作用,是幼儿生活、学习和成长过程中不可或缺的重要元素,不仅能培养和提高幼儿的素质和能力,还是使幼儿身心得以和谐发展、健康成长的重要手段。早在我国古代,就有“兴于诗,立于礼,成于乐”(孔子)之说,“乐德之教,乐语之教,乐舞之教”(西周)也充分揭示了音乐对人的发展有着独特的功能。

(一) 音乐教育与学前儿童的身心健康的发展

1. 促进儿童大脑右半球发育

人的大脑分左右两个半球,大脑两半球的功能并不相同,有一定的分工。一般左半球主要掌管语言学习、数字理解、概念构成、时间连续性感受及分析性思维活动等;右半球则主要掌管音乐、图形感知、面孔识别、空间知觉、距离判断及综合性思维活动等。大脑两半球的功能虽然各有侧重,但它们并不是相互割裂的。整个大脑只有在两半球机能同时高度发展并能够很好地协同活动的情况下才能更好地发挥其整体功能。因此,有着分析、抽象和整体理解加工功能及锻炼和促进大脑机能发展功能的理想的音乐实践活动,完全可以同时促进儿童左右脑机能的发展,进而使儿童的大脑协同运作能力得以最优发挥。

2. 促进儿童肌体运动能力的发展

学前期儿童的音乐活动往往伴随着身体运动。即便是在音乐欣赏和理解的活动方面,身体动作的参与都不可缺少。身体动作是在脑和神经中枢、神经、肌肉的控制下进行的,因此,儿童身体动作的发展和儿童身体、大脑和神经系统的发展密切相关。例如,在各种伴随音乐进行的动作表演活动和乐器演奏活动中,儿童可锻炼身体各部分肌肉、骨骼和韧带,提高神经系统反应的速度和协调能力,增强心肺等器官的耐受力;在歌唱活动中,儿童的发音器官、共鸣器官和呼吸器官的发育可得到有效的促进。因此,教育者应有意识地利用音乐教育活动来促进儿童的身体发展,提高学前儿童的身体运动能力。

3. 促进儿童身心的和谐发展

良好的音乐教育活动能满足学前儿童的内部需求,并直接使其获得积极的情绪体验。例如,交往成分较多的音乐活动可满足儿童被接纳的需求;想象、创造成分较多的音乐活动可满足儿童自我价值实现的需求;随乐合拍的活动能节省体内能量的消耗,可满足儿童喜欢进行舒适愉快的活动的生理需求;儿童天生好动的需求则更容易在音乐活动中得到满足;等等。这些因需求的满足而带来的愉快的情绪体验,是促进儿童身心和谐发展的重要因素。

(二) 音乐教育与学前儿童的语言和认知的发展

1. 促进学前儿童语言的发展

在歌曲和有节奏的诗歌中,含有很多优秀的艺术性语言。儿童对此进行学习,可有效地积累词汇,增强对文学语言的理解和运用能力。此外,教师在教儿童学唱歌曲时,要求吐字清楚、咬字准确,这无疑对培养儿童口齿清楚的表达习惯有很大的帮助。进一步的研究还显

示,音乐的反复刺激可有效地帮助语言发展有缺陷的儿童获得矫治或补偿。因为音乐与语言两者均有音量高低、声音强弱、语速快慢、音色变化等声音因素,经常听音乐可使此类学前儿童对这些声音要素渐趋敏感,进而促使他们逐渐克服语言障碍。

2. 促进学前儿童认知的发展

音乐是一种抽象的艺术,它需要感知、记忆和概念化的过程。布鲁纳曾经把儿童从环境中理解和处理信息的方式描述为3种:一是通过活动和操作,二是通过组织感觉(听觉、动觉和视觉)和想象,三是通过词和符号。而音乐活动正能够为儿童提供使用这3种认知方式的机会。

(1) 音乐教育与儿童感知能力的发展。音乐是一种听觉的艺术。音乐活动主要是借助听觉器官来进行的,音乐认识活动也必须建立在听觉感知的基础上。因此,音乐教育对儿童认知发展的促进作用首先表现为能促进感知能力,特别是听觉感知能力的发展。儿童听觉的发展先于视觉,学前阶段是听觉能力发展最迅速的时期。

(2) 音乐教育与儿童记忆能力的发展。听觉能力的培养不仅仅涉及听觉感知、听觉辨别、听觉注意能力,更表现在听觉记忆能力方面。所谓听觉记忆能力,是指记忆音乐、再现音乐的能力。音乐是在时间的流动中展开音乐形象、深化音乐表达内容的,因此,任何音乐的表演、欣赏或创作活动,都不可能脱离对音乐表象的记忆、再认和再现。学前期是培养听觉能力的最佳时期,儿童的音乐学习和体验能使他们在这种活动中增强听觉的敏感性,发展听觉感知和记忆表象的能力。

(3) 音乐教育与儿童想象、联想、思维能力的发展。音乐教育对儿童认知发展的促进作用,还表现为能发展儿童的想象、联想和思维能力。想象是由表象深入发展而形成的一种较高级的心理现象,它与感知、记忆表象、思维等认识过程共同构成了一个人完整的心理过程。正如音乐活动离不开记忆表象一样,音乐活动也往往离不开想象和联想,它是儿童沉浸于音乐活动之中并获得快乐的重要表现之一。音乐教育也能发展儿童的思维能力。心理学根据思维发展水平及凭借内容的不同把思维概括为直觉行动思维、具体思维和抽象概念思维3种形式,而音乐教育与它们都有着一定的联系。

(三) 音乐教育与学前儿童的情感和意志的发展

1. 音乐教育与学前儿童情感的发展

所谓情感,是指人的社会需要是否得到满足而产生的体验。它虽然无影无形、捉摸不定,但却伴随着人的认识活动而产生,同时又对认识的发展起推动或阻碍作用,正如列宁所说:“没有‘人的情感’,就从来没有也不可能有人对真理的追求。”可见,培养积极的情感是教育的重要任务之一。音乐是通过旋律、音响等手段来表现人类最细腻的心理活动和感情波动的艺术。音乐艺术最大的特点在于以情动人、以情感人。因此,通过音乐教育促进儿童情感的发展,就成为音乐本身应用的题中之意。个体情绪、情感的发展不是自然而然产生的,它需要通过个体不断感受、体验、理解才能逐步深化。音乐活动给学前儿童提供了许多表达情感的机会,增加了儿童情感体验的丰富性和深刻性。

2. 音乐教育与学前儿童意志的发展

意志是人根据一定的目的对自己的行为进行激发、维持等调节的一种心理过程。音乐教育也具有促进学前儿童意志品质得到发展的潜力。良好的音乐教育有助于儿童形成良好



的意志品质,使儿童行动的目的性、坚持性和控制力得以发展。总之,通过音乐教育能够培养和发展儿童基本的意志品质,从而使作为意向活动范畴的非智力因素得以更好地养成。

(四) 音乐教育与学前儿童的个性的发展

所谓个性,是指区别于他人的稳定的、独特的、整体的特性。个性化作为儿童人格发展过程的一个侧面,是个体在生理和心理上获得独立的过程,即自我确立、自我形成的过程。音乐教育活动对儿童个性发展的促进作用,首先表现为能促进儿童积极的个性意识倾向性的发展。所谓个性意识倾向性,是指人进行活动的基本动力,它包括需要、动机、兴趣、理想、信念、世界观等。其次,音乐教育活动表现为能促进儿童自我意识的发展。所谓自我意识,是指个体对自己存在的感觉,即自己认识自己的一切,包括生理状况、心理特征及与他人的关系等。

音乐教育会在儿童的自我认识、自我评价、自我管理、自我教育意识及能力的形成过程中起到良好的促进作用。

(五) 音乐教育与学前儿童的社会性的发展

音乐教育不仅能给儿童提供美感和创造性发展的机会,而且能为儿童提供发展社会性的机会。对于尚未社会化的儿童来说,在其以自身的思维和行为方式去适应社会时会遇到很大的障碍。儿童的社会性是在与周围人群的交往中逐渐发展起来的,其发展的过程是一个渐进的、日益丰富和日益完善的过程。它不仅是社会发展的需要,而且是儿童自身发展的需要。学前儿童的音乐教育活动能够为儿童提供大量的人际交往和合作交流的机会,促进儿童与他人及社会环境之间的相互理解、交往与合作。同时也能够帮助儿童形成维护社会秩序、承担社会责任的意识和能力。

模块二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目标和任务

一、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目标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目标可以从多个角度和层次来理解,这里我们从学前儿童音乐教育总目标和年龄阶段目标来阐释。

(一)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总目标

1. 歌唱

(1) 认知目标。

① 能够感知、理解歌曲的歌词和曲调所表现的内容、情感和意义,并知道如何进行带有创造性的歌唱表现。

② 知道保护嗓子,应用适度、美妙的声音歌唱。

③ 知道如何用歌唱的方式与他人交往。

④ 能够理解各种集体歌唱表演形式所需的合作协调,知道如何在集体歌唱活动中与他人相协调。

(2) 情感与态度目标。

① 能够体验并努力追求参与各种歌唱活动的快乐。

- ② 能够体验并努力追求唱出美妙的歌声的快乐。
- ③ 能够体验并努力追求与他人用歌唱的方式进行交往的快乐。
- ④ 能够体验并努力追求集体歌唱活动中的声音和谐与情感默契的快乐。

(3) 操作技能目标。

- ① 能够基本正确地再现歌曲的歌词和曲调,能够较正确地咬字、吐字和呼吸。
- ② 能较自然地运用声音表情,能够唱出适度、美妙的歌声。
- ③ 能够运用带有一定创造性的歌唱表现的方式。
- ④ 能够在用歌唱的方式与他人交往时自然地运用脸部表情和身体动作表情。
- ⑤ 能够在集体歌唱活动中控制和调节自己唱出的歌声使之与他人相协调。

2. 韵律活动

(1) 认识目标。

① 能够感知、理解韵律动作所表现的内容、情感和意义,并知道如何进行带有创造性的动作表现。

② 能够感知、理解韵律动作与音乐的关系,并知道如何使自己的动作与音乐相协调。

③ 能够感知、理解道具使用在韵律运作表现活动中的意义,并知道如何运用简单的道具。

④ 能够理解与韵律活动有关的空间知识,并知道如何运用空间因素进行创造性动作表现。

⑤ 能够理解各种韵律活动形式所需的交往、合作,知道如何在韵律活动中与他人交往、合作。

(2) 情感与态度目标。

① 能够体验并努力追求参与各种韵律活动的快乐。

② 能够体验并努力追求做出与音乐相协调的韵律动作的快乐。

③ 能够主动注意各种动作表演中道具的用法,喜欢探索和运用道具并为这种探索和带有创造性的运用感到满足。

④ 能够主动注意身体造型和身体移动过程中的空间因素,喜欢探索和运用空间知识并为这种探索和带有创造性的运用感到满足。

⑤ 能够体验并努力追求在与他人合作的动作表演活动中获得交往、合作的快乐。

(3) 操作技能目标。

① 能够比较有效地控制自己的身体,及时地按自己的意愿发动和停止动作,能够比较协调地做出各种韵律动作。

② 能够比较自如地运用自己的身体动作进行再现性和创造性表现,能够摆出比较美好的姿态和动作。

③ 能够在韵律活动中运用简单的道具,并能够带有一定创造性地选择、制作和使用道具。

④ 能够较熟练地运用简单的空间知识、技能进行动作表现。

⑤ 能够在合作的韵律活动中比较自然地运用动作、表情与他人交往、合作(包括指挥活动)。



3. 打击乐演奏

(1) 认识目标。

① 能够初步辨别各种常见打击乐器的音色,并知道如何运用各种乐器音色变化的简单规律进行带有创造性的表现。

② 能够掌握一些常见的简单节奏型,并知道如何运用各种节奏型的简单变化规律进行创造性表现。

③ 知道用适度、美妙的音色演奏。

④ 能够感知、理解集体奏乐活动中的协调需要,知道如何使自己的演奏与集体相协调,与音乐相协调。

⑤ 能够理解集体奏乐活动所需的交往、合作,能够理解指挥手势的含义,知道应该如何与指挥者相配合。

⑥ 知道保护乐器的意义和简单知识。

(2) 情感与态度目标。

① 能够体验并努力追求参与打击乐器演奏的快乐。

② 喜欢探索乐器的演奏方法和音色变化的关系,喜欢运用已掌握的节奏型进行带有创造性的表现。

③ 能够注意并努力追求奏出美妙的、有表现力的音响。

④ 能够注意并努力追求与音乐相协调的演奏。

⑤ 能够注意并努力追求集体奏乐活动中的声音和谐与情感默契。

⑥ 爱护乐器并能自觉遵守有关保护乐器的要求。

(3) 操作技能目标。

① 能够比较自如地演奏一些常见的打击乐器。

② 能够比较熟练地运用乐器进行再现性和创造性表现,能够奏出和谐、美妙、有表现力的音响。

③ 能够比较迅速、准确地根据指挥手势进行演奏。

④ 能够在集体奏乐活动中有意识地控制、调节自己奏出的声音,使自己的演奏与集体相协调,与音乐相协调。

⑤ 能够在发放、使用、收藏乐器的活动中正确执行有关保护乐器的要求。

4. 音乐欣赏

(1) 认识目标。

① 能够形成一些初步的音乐舞蹈概念,掌握一些简单的音乐舞蹈知识,并知道如何运用各种概念、知识进行感知、理解和表现。

② 初步了解应该如何从音乐、舞蹈活动中获取各种艺术和非艺术的经验。

(2) 情感与态度目标。

① 能够体验并努力追求聆听音乐作品和观赏舞蹈作品的快乐。

② 对各种不同的音乐、舞蹈的形式、内容有比较广泛的爱好。

③ 喜欢与他人分享欣赏音乐、舞蹈表演的快乐。

(3) 操作技能目标。

① 初步积累一定的音乐、舞蹈语汇。

② 能够在欣赏音乐的过程中注意运用有关的概念深化自己的感知和理解。

③ 初步学习运用各种不同的艺术表现手段(文学、语言、美术、韵律活动等)来表达自己的理解认识、想象、联想和情感体验。

④ 初步养成安静聆听、观赏的习惯。

(二)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年龄阶段目标

1. 0~1.5 岁

(1) 能够自发注意周围事物,能够注意跟随或寻找移动的声音或物体。

(2) 能够理解他人的声音表情、动作表情、面部表情所传达的意思,并能够做出积极的反应。

(3) 喜欢独立或与熟悉的人一起做声音的或动作的游戏,并能从这种游戏中获得探索、创造和交往的快乐。

(4) 喜欢音乐,能够自发地注意、安静地聆听并做出愉快的反应。

2. 小托班

(1) 喜欢倾听别人说话、歌唱、念儿歌,能够主动地观察周围事物,并注意区别事物的明显特征。

(2) 喜欢模仿别人说话、歌唱、念儿歌,也喜欢自由地发出各种声音和做出各种简单的动作。

(3) 喜欢摆弄物体,并能够用不同的方式去探索物体以制造出不同的声音。

(4) 对熟悉和喜爱的音乐能够自发地注意并喜欢随音乐自由地做动作、歌唱、念儿歌或敲打物体。

(5) 喜欢用自己创作出的嗓音和动作来表达自己对事物的认识和体验。

(6) 积极地独自表演音乐和享受音乐,也喜欢与熟悉的人共同表演和享受音乐。

3. 大托班

(1) 喜欢各种和谐、悦耳的音乐和优美、有表现力的动作。

(2) 能够记住一些音乐和动作的片段,对熟悉的音乐和动作会做出更积极的反应。

(3) 能够愉快地聆听、观看并积极参与他人的音乐、舞蹈表演活动。

(4) 能够注意在歌唱、做动作或敲打物体时尽量跟随音乐的节奏。

(5) 喜欢模仿并改变外界的声音、动作,也喜欢自己创造一些新的声音、动作,并能够有意识地从这种创造活动中获得快乐。

(6) 能够注意使自己的表演尽量与共同活动的人相协调一致。

4. 小班

(1) 歌唱。

① 学习用正确的姿势、自然的声音歌唱,并基本做到吐字清楚、唱准曲调和节奏。

② 能跟着歌曲的前奏整齐地开始和结束。

③ 在有伴奏的情况下,能独立地、基本完整地唱熟悉的歌曲。



- ④ 能初步理解和表现歌曲的形象、内容和情感。
- ⑤ 在教师的帮助、引导下,能够为熟悉、短小、工整而多重复的简单歌曲增编新的歌词。
- ⑥ 喜欢自己歌唱,也喜欢与同伴一起歌唱,并能注意使自己的歌声与集体相一致。

(2) 韵律活动。

- ① 能跟随音乐的节奏做简单的基本动作和模仿动作。
- ② 喜欢参加集体的韵律活动和音乐游戏。
- ③ 学习一些较简单的集体舞。
- ④ 初步尝试用动作、表情和姿势与他人交流的方法并体验其中的乐趣。

(3) 打击乐演奏。

- ① 学习并掌握几种最常用的打击乐器(如碰铃、串铃、铃鼓等)的演奏方法。
- ② 喜欢操弄打击乐器,喜欢参加集体的打击乐演奏活动。
- ③ 初步学会看指挥开始和结束演奏。
- ④ 了解并遵守集体的打击乐演奏活动中的一些基本规则。

(4) 音乐欣赏。

- ① 能初步感受性质鲜明、结构短小的歌曲或有标题的器乐曲的形象、内容和情感,并产生一定的外部动作反应。
- ② 喜欢倾听周围的各种声音,并用自己喜欢的方式来表现。
- ③ 乐意参与集体的音乐欣赏活动,并积极尝试和体验音乐欣赏过程的快乐。

5. 中班

(1) 歌唱。

- ① 能用正确的姿势、自然的声音歌唱,并做到吐字清楚、唱准曲调和节奏。
- ② 在有伴奏的情况下,能独立而完整地演唱并初步学会接唱和对唱。
- ③ 在集体的歌唱活动中能够注意控制自己的音色,使自己的歌声与集体的声音相协调。
- ④ 能学习用不同的速度、力度和音色变化来表现歌曲的形象、内容和情感。
- ⑤ 能够为熟悉、短小、工整而多重复的简单歌曲增编新的歌词,并能尝试独立地将新编的歌词填入曲调中唱出。

- ⑥ 喜欢自己歌唱,也喜欢在集体中歌唱,并能大胆、独立地在观众面前表演。

(2) 韵律活动。

- ① 能跟随音乐的节奏做简单的基本动作、模仿动作和舞蹈动作。
- ② 喜欢参加集体的韵律活动和音乐游戏。
- ③ 学习一些基本的舞蹈动作和集体舞。
- ④ 享受并体验用动作、表情和姿态与他人交流的乐趣,初步尝试用创造性的动作自发地随音乐自由舞蹈,并体验其中的乐趣。

- ⑤ 能够在动作表演过程中学习一些简单道具的使用方法。

(3) 打击乐演奏。

- ① 进一步学习并掌握一些打击乐器(如木鱼、响板、沙球等)的演奏方法。
- ② 喜欢操弄打击乐器,喜欢参加集体的打击乐演奏活动。
- ③ 能够用乐器为二拍子、三拍子、四拍子的歌曲和乐曲配不同的简单伴奏。

- ④ 进一步学会看指挥开始、结束和变化演奏。
- ⑤ 能初步尝试参与打击乐演奏配器方案的讨论。
- ⑥ 能较自觉地遵守集体的打击乐演奏活动中的一些常规,端正爱护乐器的态度和养成爱护乐器的习惯。

(4) 音乐欣赏。

- ① 能感受性质鲜明、结构短小的歌曲或器乐曲的形象、内容、情感,并产生一定的联想,用外部的动作加以反应。
- ② 能初步了解辨别进行曲、舞曲、摇篮曲等不同风格音乐的基本性质的方法。
- ③ 喜欢倾听周围的各种声音,并能大胆地用自己喜欢的方式(嗓音、动作等)来表达。
- ④ 乐意参与集体的音乐欣赏活动,并积极地尝试和体验音乐欣赏过程的快乐。
- ⑤ 初步学习运用不同的艺术表演形式(如美术、文学、韵律动作等)来表达对音乐的感受和理解。

6. 大班

(1) 歌唱。

- ① 能用正确的姿势、自然美好的声音进行歌唱,并能正确地表现歌曲的节奏、旋律和歌词。
- ② 在没有伴奏的情况下,也能够独立而完整地演唱,并初步学会领唱、齐唱、轮唱和简单的两声部合唱。
- ③ 能用不同的速度、力度和音色变化来表现歌曲的形象、内容和情感,能注意到歌曲的字、词及乐句的变化,较恰当地表现不同性质、风格歌曲的意境。
- ④ 能够为熟悉而多重复的歌曲增编新的歌词,并能即兴、独立地将新编的歌词填入曲调中唱出。
- ⑤ 喜欢歌唱,能大胆、独立地在观众面前进行歌唱表演,并能在集体中尝试用不同的合作表演形式歌唱。

(2) 韵律活动。

- ① 能跟随音乐的节奏较准确地做各种稍复杂的基本动作、模仿动作和舞蹈动作组合。
- ② 喜欢参加集体的韵律活动和音乐游戏,喜欢自发地随音乐自由舞蹈。
- ③ 进一步丰富舞蹈动作语汇,在掌握一些基本的舞蹈动作和集体舞的基础上,学习一些含有创造性成分的、稍复杂的舞蹈组合。
- ④ 能够积极地体验用动作、表情和姿态与他人交流的方法和乐趣,并在合作表演的过程中尝试用创造性的动作大胆、主动地表现。
- ⑤ 能够在动作表演过程中学习选择并较熟练地使用一些简单的道具。

(3) 打击乐演奏。

- ① 进一步学习并掌握更多打击乐器(如三角铁、双响筒、钹等)的演奏方法。
- ② 喜欢并积极参与集体的打击乐演奏活动,能初步参与打击乐演奏配器方案的设计。
- ③ 能正确地根据指挥的手势开始、结束和变化演奏。
- ④ 能在集体的打击乐演奏中有意识地注意在音色、音量和表情上与集体相协调一致。
- ⑤ 能自觉地遵守集体的打击乐演奏活动中的一些常规,端正爱护乐器的态度和养成爱护乐器的习惯。



(4) 音乐欣赏。

① 能较准确地感受性质鲜明、结构适中的歌曲或器乐曲的形象、内容和情感,并产生一定的联想,用外部的动作加以反应。

② 能进一步丰富并加深对进行曲、舞曲、摇篮曲等不同风格、性质音乐的认识。

③ 生活中喜欢倾听周围的各种声音,并能用嗓音和动作表现等方式进行创造性的表达。

④ 能主动、积极地参与集体的音乐欣赏活动,享受并体验音乐欣赏过程的快乐。

⑤ 能够运用不同的艺术表演形式(如文学、美术、韵律等)来大胆地表达对音乐的感受和理解。

二、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任务

根据《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和《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中的艺术教育目标、内容与要求、指导要点,可以将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具体任务归纳为以下4个方面:

1. 激发学前儿童对音乐的兴趣和爱好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不是为了培养小演奏家、小舞蹈家和小歌唱家,而是为了培养儿童对音乐的兴趣和爱好,通过音乐使儿童萌发美感,通过具体的音乐活动使儿童的认知、情感、智力和技能得到健康发展。教师应该根据儿童学习的特点,使儿童对音乐活动抱有积极的态度,并使这种兴趣得以巩固、保留,以至于成为终生的一种需要。激发学前儿童对音乐的兴趣,首先要遵循儿童的生理、心理特点,选用合适的音乐活动内容,采取生动活泼的指导形式,培养和发展儿童对音乐的兴趣;其次,在音乐活动中,应该加强教师与幼儿之间的情感交流,创造一种平等、宽松、和谐的气氛,以此激发儿童对音乐活动的兴趣。

2. 重视学前儿童音乐能力的培养

促进学前儿童音乐素质的发展是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重要目标之一。其中,音乐能力的发展是音乐素质发展的一个重要方面,它包含音乐感受力、表现力和创造力等,是多种音乐能力的综合。音乐能力人人具有。大多数人不是不具备音乐能力,而是由于在他最容易接受音乐训练的年龄缺少“耳朵”和“心灵”的训练,从而丧失了天生的音乐能力。为了有效地提高儿童的音乐能力,帮助他们形成初步的音乐概念,为他们进一步接受良好的音乐教育打下坚实的基础,教师应指导儿童在歌唱活动、韵律活动、欣赏活动、音乐游戏活动、节奏活动中,对音乐的旋律、节奏、速度、力度、结构形式等音乐表现手段有所感受。

3. 指导学前儿童学习简单的音乐知识和技能

学习一定的音乐知识和技能是学前儿童能够比较顺利地进行音乐实践活动的基本手段。音乐是一门技术性很强的艺术,技能的训练势必在音乐教育中占据一定的地位,而技能的训练又必须以一定的音乐知识为前提。儿童只有掌握了基本的音乐知识,具备了一定的演唱、演奏技能,才能在听、唱、动、奏等音乐实践活动中深刻地感受和表达音乐艺术的美。但是,知识的学习和技能的训练不能忽略审美能力的培养,要防止过分地以一些专业训练的要求来对待儿童。枯燥的技能训练是无益的。

4. 面向全体儿童,提倡艺术学科的综合

学前教育阶段音乐教育的任务,不是为了培养专门的音乐人才,而应面向全体儿童,使

每个儿童都能够有机会接触音乐、感受音乐和表现音乐,尽可能地将他们的音乐潜能进行开发,并使他们从中感受到美和快乐。音乐并不是少数人的奢侈品或工艺品,也不是音乐专业工作者的私家传承,而应该是每个儿童生活的一部分。音乐活动的全部内容应以儿童为主体,师幼互动,将儿童对音乐的感受和音乐活动的参与放在重要的位置。

模块三 国外儿童音乐教育理论与方法

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上的对外开放,文化交流也日益频繁起来,世界上较有影响的音乐教育体系和教学方法通过各种传播媒介传入我国,推动了我国音乐教育理论与实践的发展。在幼儿园中呈现出了音乐教育内容与形式的多样化。目前主流的音乐教育体系有以下4种:奥尔夫音乐教育体系、达尔克罗兹体态律动学、柯达伊音乐教育体系和铃木教学法。

一、奥尔夫音乐教育体系

奥尔夫音乐教育是当今世界最著名、影响力最广泛的音乐教育体系之一,适用于儿童,是儿童学习音乐的启蒙。它用于培养儿童的乐感,尤其是节奏感和听力,使儿童能够感受音乐带来的快乐,热爱音乐。

资料卡

✧ 奥 尔 夫 ✧

奥尔夫(1895—1982),当代世界著名的德国作曲家、儿童音乐教育家。

奥尔夫 1895 年 7 月 10 日出生在慕尼黑一个有艺术素养的军人世家。受家庭环境的影响,奥尔夫从小就对音乐和戏剧产生了浓厚的兴趣,这为他成为一个伟大的音乐剧大师奠定了基础。奥尔夫基本上是自学成才的大师,从少年到青年,他通过自学,刻苦钻研大师们的作品,在不断地探究大师们的风格中顽强地寻找着自己独特的艺术表现语言:“那种‘野生’的具有原本性的音乐、戏剧”。他从不把自己禁锢在某一专业、学科之中,对于作曲、指挥、戏剧、舞蹈等,他均抱有极大的热情去关注、去研究。

1924 年,奥尔夫与友人——舞蹈家军特合作在慕尼黑创办了一所军特体操音乐舞蹈学校,即军特学校。在那里,奥尔夫开始了他变革音乐教育的一系列尝试,如新的节奏教学和将动作与音乐相结合的试验。在音乐方面最突出的变革是在音乐与动作教学中突出节奏性乐器,他为了使学生们亲自参与奏乐,并通过即兴演奏设计自己的音乐,制造出了一套可以合奏用的以打击方式为主的小乐队编制乐器。这套已被人们统称为奥尔夫乐器的教具现已闻名全世界,成为奥尔夫音乐教育体系的重要标志之一。奥尔夫为了实现“尽量使学生能自行设计他们的音乐和为动作伴奏”这一目标,他从本土及外国的民俗音乐中找到了编写教材的源泉。1930 年,他与终生的合作伙伴凯特曼编写的教材初版第一卷发表了。这本教材作为基本的音乐教材,引导人们走向音乐的原本力量和原本形式。由于其演奏和舞蹈的性质,使外行很容易学会。



接着,他们又陆续出版了许多其他的小册子,为奥尔夫乐器的练习编配了大量教材。在这个过程中,奥尔夫的学生古丽特·凯特曼发挥了决定性的作用。

“军特学校”的试验在国内外的旅行演出和在各种国际会议上进行的教学法示范性演出受到了许多教育家的关注,有力地推动了有关音乐教育思想的发展。1932年,一部意味着音乐教育革命的作品——《奥尔夫教材——为儿童的音乐,由儿童自己动手的音乐——民歌》已准备出版,但是受政治和历史的影响,这个出版计划搁浅了。奥尔夫决定放弃音乐教育事业去专门从事作曲。1937年以一部14世纪诗集手抄本创作的音乐剧《卡尔米娜·布拉纳》实现了他的突破。时年42岁的他此前已有许多探索性的作品问世,但他称这种突破为他的“全集”的开端。1935—1942年,奥尔夫的3部成名作——《卡尔米娜·布拉纳》《月亮》《聪明的女人》相继问世。奥尔夫从青年时代起就开始追求“完全戏剧”(或称整体艺术)——一种通向人本的,寻找最初的、原始的,融音乐、舞蹈、戏剧为一体的艺术,这种艺术在这3部作品中得到了体现,使他在“完全戏剧”的创作上已走向成熟,形成了真正的奥尔夫风格。这同样体现了奥尔夫在音乐教育中所推崇的那种原本性的原则和理念。1948—1949年,奥尔夫完成了《安蒂戈尼》。这部作品集音乐、舞蹈、戏剧为一体,而在伴奏乐队的配置上采用4架钢琴、59种打击乐器与人声的大胆结合,以体现最古老的神话——太阳神与月亮神的结合,展现了刚与柔、健与美的天然合一。这部作品奠定了他在世界上作为大师级作曲家的声望。他在专业作曲上所采用的技法与他在音乐教育上一样,都是突出节奏性因素,以某种固定音型不断反复作为音乐发展动力,在旋律中较少使用半音音阶和变化音,和声让位到更次要的位置。总之,无论是旋律还是伴奏都以古朴、简洁为创作技法和表现形式。舞台布景、演员服装的象征性都体现了他原本的“完整艺术”的理念。奥尔夫一生耕耘不息,创作了大量音乐作品和音乐戏剧作品,直到1973年78岁高龄时,还创作了他人生的最后一部大作《世界末日之剧》。

1950—1960年,奥尔夫曾任慕尼黑音乐学院作曲大师班教授和负责人,他的教学是以让学生发现自我为宗旨。这是贯穿他一生的教育思想。奥尔夫从1948年开始为巴伐利亚电台制作“学校音乐教育”栏目,连续播了5年,受到学界的热烈欢迎。1950—1954年出版了五卷本《学校音乐》,被欧美各国相继翻译出版介绍到世界各地。这是奥尔夫音乐教育体系具有奠基性意义的大事。1961年在奥地利萨尔茨堡莫扎特音乐及造型艺术大学成立了奥尔夫学院,建立起第一个奥尔夫教学法的研究和培训中心。1962年,奥尔夫和凯特曼访问日本,在日本掀起研究和实践奥尔夫教学法的热潮。奥尔夫教学法与东方文化的结合开始了奥尔夫教学法新的里程。

1982年,奥尔夫在慕尼黑的家中去世,享年87岁。

1. 奥尔夫音乐教育的思想

奥尔夫在教育理念上强调人类性、原本性、实践性、艺术性和系统性,挖掘人潜在的音乐性;在教学内容上,从朗诵、声势、节奏、歌唱、形体、读谱、作曲、乐器、欣赏、戏剧等诸方面进行训练;在教学形式上,通过元素的、原本的、综合的、探索的、即兴的、创造的等各种手段实现其教育理念。

音乐教育必须通过自己实际唱、奏来体验音乐并表现音乐感受。体验与尝试,在这里意味着一切。奥尔夫教学法提供了具有创新的、独特的,充分考虑个性发展的,高度重视创造力培养的学习氛围,提供了帮助儿童体验和表现音乐的方法。特别是引导儿童自己去追求探索音乐、创造感受和体验音乐的方式,引导儿童自己去创造对音乐的感受及再现音乐的方法。

2. 奥尔夫音乐教育的理念

奥尔夫音乐教育的理念可归纳为以下几点:

(1) 综合性。奥尔夫音乐教育的综合性表现为它不是以单一形式存在的,不仅仅用嘴唱、用耳朵听,而且结合动作、舞蹈、语言,这是人与生俱来的,接近土壤、心灵、自然的表露。

(2) 创造性。创造性也可以称为即兴性。即兴创造是每个人具有的本性,是散发心灵的本能反应。6岁以下的儿童的声带还没有发育完善,唱歌时常出现音不在调上的情况。6岁以下的儿童听到音乐时能随乐而舞,边舞边哼唱;看到一幅画时,可以按自己的理解用语言表达出来,并通过人体打击乐器、专业打击乐器,主动地去创造、发挥想象力,即兴演奏。

(3) 亲自参与,诉诸感情,回归人本。奥尔夫音乐教育通过视觉、听觉、触觉、嗅觉等,去协调、发动各个方面的能力,吸引儿童,让儿童主动参与到音乐游戏活动中来,去感知音乐带给儿童的快乐,有助于培养儿童的情商。

(4) 始于生命开端。音乐是人与生俱来就需要的,奥尔夫音乐教育重在挖掘人人都具有的音乐潜能,重在开发和培养,使儿童感知音乐带来的快乐。

3. 奥尔夫音乐教育的内容

奥尔夫音乐教育是由语言、动作和乐器玩奏组成的。它以音乐节奏为纽带,将音乐、舞蹈、话剧表演、美术等各领域组合,让儿童在轻松、愉快的氛围中感受和抒发情感。幼儿期是人类创造性能力的第一个开发高峰期,这个时期是人类的感知觉、感情发展的关键期。

(1) 奥尔夫音乐教育主要是结合音乐在节奏方面的训练,如运用声音的大小和声速的快慢,并加上身体动作、稳定的拍率,准确的节奏就在这里训练出来。

(2) 舞曲音乐和动作是人类表达的基本因素,通过即兴的走、跑、跳、声势等去开展游戏、律动、舞蹈、戏剧表演……培养幼儿的乐感。

(3) 通过乐器即兴演奏并设计自己的音乐,以发展儿童的主动性并对他们进行能力训练,这必须以节奏为主,采用适合儿童的打击乐器,如沙锤、三角铁、双响筒、木鱼、串铃等。

奥尔夫认为,孩子是音乐教育中最重要的因素。教师心里想的,首先应该是孩子,其次才是音乐。孩子比音乐更重要。奥尔夫音乐教育用儿童喜闻乐见的形式如拍手、跺脚等让儿童感受音乐,所以说奥尔夫音乐教育是当今世界最著名、影响力最广泛、最受儿童喜欢的、最适合儿童的音乐教育形式之一。



小班奥尔夫音乐活动：身体乐器

【活动目标】

- (1) 使幼儿喜欢参加音乐活动。
- (2) 引导幼儿倾听各种不同的声响并积极做出反应。
- (3) 尝试探索身体发出的声响,并用手、脚、口为乐曲伴奏。

【活动准备】

- (1) 各种打击乐器 4~5 件。
- (2) 音乐伴奏带、录音机。
- (3) 嘴巴、手、脚图片标志各一个。

【活动过程】

1. 引题

教师:小朋友,今天老师带来了一些打击乐器,请你们仔细听一听,它们会发出什么样的声音?

(1) 教师逐一出示并操作打击乐器使其发出声音,引导幼儿说一说是怎么样使乐器发出声音的。

(2) 教师小结:双响梆和三角铁是老师用木棍和铁棒敲一敲发出声音的,沙锤和串铃是老师用手摇一摇发出声音的。

2. 认识身体乐器

教师:这些打击乐器可以发出美妙的声音,其实我们的身体也是可以发出很多好听的聲音的,也是一件乐器。

(1) 认识“嘴巴”乐器。

① 引导幼儿用嘴巴发出多种声音:弹舌头、搓上下唇、弹上颚等。

② 播放一段音乐,用“嘴巴”乐器来为音乐伴奏。

(2) 认识“手”乐器和“脚”乐器,方法同第一环节。

3. 用身体乐器为音乐伴奏

(1) 集体自由地选择“嘴巴”“手”“脚”中的一种乐器为音乐伴奏。

(2) 集体自由地结合几种身体乐器为音乐伴奏。

(3) 游戏:看指令,选乐器。

教师:小朋友们,现在老师要和你们来玩游戏了。老师这里有 3 张图片标志,分别是嘴巴、手、脚。当音乐响起的时候,大家要边听音乐边看我举起来的是哪种身体乐器,而且你们要按照老师举起的标志去选择身体乐器为音乐伴奏。

游戏分两次进行:第一次请部分幼儿参加游戏,其他幼儿观看;第二次请全体幼儿参加游戏表演。

4. 亲子同乐

教师：小朋友们，我们已经学会了用身体乐器来为音乐伴奏，现在我们请自己的爸爸、妈妈、爷爷、奶奶和我们一起来用身体乐器为音乐伴奏吧！（放音乐，家长和孩子共同表演）

二、达尔克罗兹体态律动学

达尔克罗兹，瑞士作曲家、教育家，20 世纪最早的音乐教育体系创始人。他于 1905 年在日内瓦音乐学院任教，教授音乐史、和声、高级视唱练耳等课程，后创立节奏教育体系，即用形体动作来体现音乐节奏，称为体态律动。1913 年，他在伦敦建立了达尔克罗兹身体律动术学校。

达尔克罗兹在任教期间，发现学生对于音乐普遍缺乏情感和共鸣，不能感受和体验音乐的美感；演奏技巧与音乐感受之间的严重脱节，书面符号与实际音响的分离，技术与艺术的割裂，使学生的音乐素养较为琐碎，缺乏流畅性、创造性和表现力。因此，他开设了融合体态律动、视唱练耳、理论、表演和即兴演奏为一体的综合性课程。



资料卡

达尔克罗兹

达尔克罗兹(1865 年 7 月 6 日—1950 年 7 月 1 日)出生在奥地利的维也纳，母亲是音乐教师，她受瑞士著名教育家裴斯塔洛齐的影响，从小重视对孩子艺术细胞的培养。中学阶段，达尔克罗兹除了学习钢琴、作曲，组建乐队以外，还对各种戏剧、舞蹈表演有浓厚的兴趣，这些经历对他后来艺术思想的形成、教育方法的创新有积极的影响。大学时期，他先后在巴黎和维也纳接受专业音乐教育，毕业后回到日内瓦音乐学院教授音乐史、和声和视唱练耳等课程。在教学上的大胆改革迫使他在 1902 年辞职。1906 年，《达尔克罗兹体态律动教学法》的出版标志着这个体系的正式诞生，在当时的音乐教育界产生了很大反响。他从事音乐教育后发现许多学生虽然有高超的演奏技巧，但是严重缺乏音乐性和对音乐的感受。于是他于 1915 年在美国纽约成立了达尔克罗兹节奏学校。他创造了一种将肢体动作结合听音、歌唱和视谱写作的训练方式。1920—1930 年，达尔克罗兹体态律动教学法得到国际上的肯定。

1. 达尔克罗兹体态律动学的基本理念

达尔克罗兹体态律动学的基本理念如下：

- (1) 强调音乐学习的起点不是乐器，而是人体本身的体态律动。
- (2) 先学会听音乐，然后通过身体的律动去感受音乐的各个要素。
- (3) 音乐教学，最重要的是让儿童利用自己身体的各个官能去感受和体验音乐，其次才是获得相应的音乐知识和音乐技能。

2. 达尔克罗兹体态律动学的主要教学内容

(1) 体态律动。体态律动(eurhythmics)是训练身体对音乐做出反应的练习。具体地说，它是训练学生在听音乐、感受音乐时，根据音乐的速度、力度、分句、情绪变化等，有节律



地做出各种幅度和力度的动作,表达出音乐的情感。

达尔克罗兹选择的律动语汇是儿童容易懂、容易做的。根据动作发生的部位和空间位置的不同,可以归纳为“位置运动”和“空间运动”。位置运动是在固定地点的人体动作,如拍击、摆动、转动、弯曲、摇动、指挥、说、唱等;空间运动是脱离固定地点的移动活动,如走、跑、爬行、跳、滑步、跃起、奔腾等。通过这些动作,伴随着高雅的音乐,引导学生感觉音乐的声音是流动的,音乐的进行是起伏变化的,音乐的节奏运动和声音有断、连等特征的形态,培养学生动作的乐感和从开始接触音乐就习惯于同时从身心两方面感受音乐。

达尔克罗兹的节奏训练有 30 多种基本的形式,包括从最基本的节拍、时值,到对位、曲式、赋格,以及复杂的节奏、节拍样式等。

(2) 视唱练耳。在视唱练耳(solfège)的训练中,采用的是固定唱名法,强调的是绝对音乐感觉的培养,培养用自己的内心“听”音乐的能力,但并不排斥首调唱名法。通过系统的听觉训练,提高学生读谱视唱的能力,培养学生在节奏、旋律、和声、复调、赋格、音乐分析等方面的感觉和技巧。达尔克罗兹的教学形式 also 与传统的视唱练耳课程有所不同,是利用耳、口与身体并加上语言与歌唱的形式。

(3) 即兴创作。即兴创作(improvisation)更强调用想象的、自发的表现形式来发展运用律动材料(节奏)和声音材料(音高、音阶、和声)的技能,培养学生创作音乐、表现音乐的能力。

3. 达尔克罗兹体态律动学的主要教学手段

(1) 律动语汇。律动语汇可以分为以下两个方面:原地类型,包括拍掌、摇摆、转动、踏步、指挥、弯腰、旋转、语言、唱歌等;空间类型,包括走、跑、爬、跳、快跑等,如走可以用四分音符,跑可以用八分音符,跳可以用小附点音符。

(2) 歌唱。达尔克罗兹运用歌唱来培养学生的视唱练耳能力。歌曲具有鲜明的节奏,表现了音调的高低和调式特征。歌唱还使学生在美好的歌曲中体验音乐的呼吸、乐句划分等结构现象。

(3) 即兴。即兴教学手段可以概括为利用律动、语言、故事、歌唱及各种乐器进行音乐教学。其中,教学的素材可以是歌曲或器乐曲,可以由教师即兴弹奏或演唱,也可以是现成的音乐。在教学初期,一般建议用学生已经学过的音乐要素创编教材,等学生对其中的音乐要素有了更加深入的了解以后,再使用经典的创作音乐。关于音乐的类型,通常是不做限制的,古典音乐、流行音乐、民族音乐、爵士音乐等音乐类型都可以。

三、柯达伊音乐教育体系

柯达伊(Zoltan Kodaly, 1882—1967)是匈牙利作曲家、民族音乐学家和音乐教育家。以他的名字命名的“柯达伊教学法”是当代世界影响深远的音乐教育体系之一。

1. 柯达伊音乐教育的思想

柯达伊的基本音乐教育思想主要包括:一是以民族音乐为基础。柯达伊认为,简练、淳朴、富有生活情趣的民间歌曲是引导孩子热爱民族音乐、继承民族传统的必经之路。二是歌唱作为学校音乐教育的主要手段。柯达伊认为,儿童只有积极地参与艺术实践才可能获得音乐的审美体验。唱歌是普及音乐教育切实可行且有实效的途径。三是在音乐教学过程中,柯达伊倡导顺应“儿童的自然发展法”,而不是简单地按照学科知识结构的一般规律进行教学。

2. 柯达伊音乐教育的内容

(1) 音乐素材主要是本民族的民歌和乐曲。柯达伊本人非常喜爱自己民族的音乐,他的教学方式主要是多声部的合唱训练,为此他为幼儿精心选择了大量的民间歌曲、儿歌和童谣作为歌唱教材。随着幼儿学习的深入,逐渐加进真正的民间音乐,然后采用知名艺术家创作的艺术歌曲。

(2) 以首调唱名法和五声音阶为基础。首调唱名法调性感比较强,且容易掌握;五声音阶也容易唱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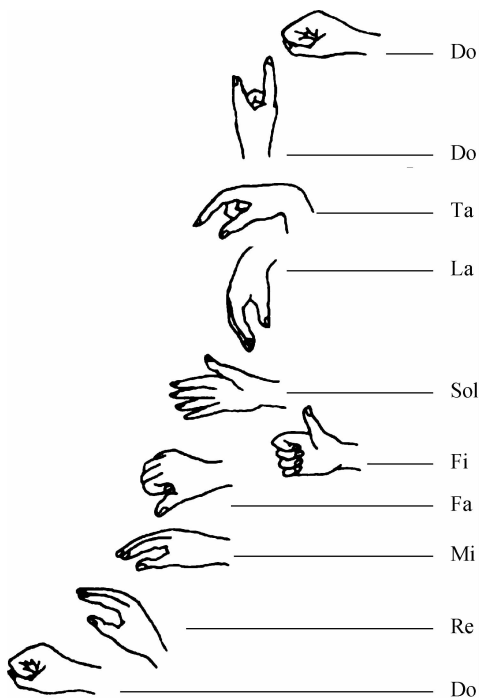
(3) 节奏谱及节奏读法。节奏谱就是除二分音符和全音符以外,省略符干和符头来记谱,用 z 来表示休止一拍。节奏读法就是用某个拟声词给节奏配上音响,在去掉音高关系时便于读出节奏中每个音符的时值,如四分音符用 ta,八分音符用 d。

(4) 节奏训练与旋律相结合。节奏训练不是孤立的,它与旋律的进行结合在一起。如拍手打出节奏型给自己的演唱伴奏,或一部分幼儿呈现节奏,另一部分幼儿唱歌。

(5) 利用音乐“手势语”,用 7 个不同的手势表示音节中 7 个不同音的唱名。柯达伊用这种手势语帮助儿童识谱,提高儿童的视唱能力。柯达伊音乐教育体系的主要贡献是创造了一种立足于本国民族、民间音乐传统的音乐教育体系。另外,他在普及普通学校合唱教育及提高其质量方面也做出了十分有价值的贡献。

资料卡

✧ 柯达伊教学法音高手势示意图 ✧





四、铃木教学法

铃木教学法(Suzuki method)又称铃木运动,是由日本小提琴家铃木镇一在 20 世纪开发与推广的音乐教学法及教育哲学。铃木镇一主张通过于儿童早年对其进行良好的音乐教育,培养个性优雅、才能卓越、全面发展的新一代青年。他的教育理念引发了世界范围的教育革命。



资料卡

铃木镇一

铃木镇一(Shinichi Suzuki,1898—1998)出身于日本的一个音乐世家,其父亲拥有当时日本最大的小提琴制造工厂。他 23 岁留学德国,跟随克林葛(Karl Klinger)学习小提琴,无论是小提琴的演奏技巧还是对音乐的态度,都深受克林葛影响。后来,他返回日本和兄弟组弦乐四重奏到处演奏,并且从事小提琴教学工作。

根据几年的教学经验,他发现了学习与环境有密不可分的关系,也体会出年龄和学习小提琴的关系,领悟了音乐与语言妙不可分的关联。1958 年他在日本东京发表了母语学习的概念,他在《才能教育》一书中,表示音乐教育只是手段,高超人格和伟大理想的培育才是音乐教育的最后目标。他主张以音乐启发儿童单纯的心灵,通过音乐培养儿童伟大的情操和人生的理想,创造人类更完美的下一代,为人类谋福祉。铃木镇一通过音乐教学实践其理想,强调才能不是天生的,才能须经后天培育,以正确的教育方法、优良的师资,配合适当的学习年龄、良好的学习环境,共同成就才能教育的理想。铃木镇一发现人类学习语言的天赋能力是一种典型的学习模式,他称之为“母语教学法”。在日本,很多学生因铃木镇一而及早受到音乐栽培,1964 年,铃木镇一带领 10 位小朋友受邀在美国全美音乐教师协会上演出,引起重视,随之兴起一股“铃木教学法”风潮,在美国陆续有铃木提琴教学的推广机构,嘉惠学子不可细数。在日本,至 1966 年止,约有 120 位铃木小提琴教师和 6 000 名小提琴学生分散在各地。铃木镇一创造了学习小提琴的新模式,打破了源自欧洲传统的小提琴学习方式。

1. 铃木教学法的基本教育理念

铃木教学法认为,音乐是一门语言的艺术,“母语教学法”同样适用于音乐教育。铃木认为,每个孩子都有音乐的潜能,只要给予他们合适的启发,每个孩子都能学音乐。音乐教育的目的不是培养音乐家,而是培养所有的孩子都有美好的心灵和感觉。教学的核心是“听—模仿—反复—增强练习”。最主要的一点就是强调母亲在教学过程中的积极参与。

2. 铃木教学法的基本教学原则

铃木教学法的主张是出生即适龄。也就是说,音乐教育进行得越早越好,从孩子出生就可以对其进行音乐教育了。要给予孩子好的环境来进行音乐教育,环境对人的成长是十分重要的。要给予孩子正确的指导方法,让他们树立愉快的音乐目标,在快乐中学习。要给予他们尽可能多的训练,设计的每项训练一定要从他们感兴趣的事情入手,把训练和兴趣结合起来。要善于发现孩子的优点,肯定孩子,鼓励孩子。整个音乐教育过程一定要有家人的参

与,在提高孩子各项素质的同时,父母首先要成长起来。

3. 铃木教学法的主要教学方法和手段

概括说来,铃木教学法采取集体课和个别课交替互补的形式,鼓励儿童在团体中表现自我,从合奏中分享同伴的成果,而且不断地复习旧曲子,达到温故知新的效果。

(1) 学习必须从听入手。铃木教学法同样强调“听”在音乐教育中的重要作用。这里的听不仅仅是练耳,铃木主张孩子在进行正规的音乐学习之前,应该听过大量的音乐且看过很多演出,给予他们学习音乐的动机和兴趣。幼儿学习音乐的过程,要如同学习语言的过程一样,反复地聆听,通过聆听熟悉音乐的语言,这样学习起来才会生动有趣。

(2) 发展技能应放在读谱之前。读谱,在铃木镇一的观点中应该是放在后面学习的技能。比如,孩子在3岁时开始学习乐器,那么读谱至少应该是5~6岁时需要学习的技能。铃木镇一认为,读谱是儿童学习的一种联想过程,并且学会读谱后演奏时仍需背谱,这样才不会因为读谱而影响他们演奏时的注意力。

(3) 严格训练,注重演奏的音乐性。铃木教学法提出,所有接受此教学法的学生,即使能力不同,也要经过完整、相同的教材学习。虽然不同的学生学习进度不同,但是所有的学生都被要求学习这些方法,以方便学生一起合奏。

(4) 重复法和表演法。学过的旧曲子要不断复习。重复练习就像我们讲话一样,我们每天讲话的时候都会用到刚开始学到的词语。

(5) 家长的参与。儿童在上小课的时候,必须要有至少一位家长陪同学习,家长帮忙记笔记;帮孩子记录课堂上教师的要求和需要注意的问题;帮孩子了解刚开始学习时的各种困难,如手型、姿势等。家长就是孩子在家里的音乐辅导教师。家长要在孩子学习乐器的整个过程中对其进行鼓励,而不是强迫。

思考与练习

1. 简述音乐的基本特征和功能。
2. 儿童音乐的基本特点有哪些?
3. 简述儿童音乐能力发展的一般年龄特征。
4. 音乐教育对学前儿童身心发展有哪些作用?
5. 简述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目标和任务。
6. 国外儿童音乐教育理论有哪些?



学前儿童歌唱活动



学习目标

- 了解学前儿童歌唱水平的发展。
- 能够为学前儿童选择和设计歌曲。
- 掌握学前儿童歌唱活动的基本要领。
- 能够组织与指导学前儿童歌唱教学活动。

歌唱是人类表达、交流思想感情的最自然的方式之一,也是儿童表达自己思想的一种方法。对于儿童来说,歌唱是他们童年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模块一 学前儿童歌唱水平的发展



微课

基础乐理知识

学前儿童歌唱水平的发展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体现出来:

一、歌词方面的发展

1. 0~3 岁儿童歌词方面的发展

婴儿到 4 个月左右,就能发出咿咿呀呀的学语声并试图通过自己的动作去制造一些其他的声音。6~9 个月大的婴儿随着身体的生长和对各种声音的不断练习,他们的声音会逐渐呈现出歌唱的特征。到了 1 岁半,儿童就可以开始准备正式地学唱了,并且唱歌和说话会逐步从噪音游戏中分化出来。2 岁以后,儿童开始逐步完整地唱一些短小的歌曲或歌曲片段,但由于他们对歌词含义的理解十分有限,听辨或发出语音的能力也较弱,因此发音错误的情况十分普遍。

资料卡

音乐胎教

孕妇从孕 17 周开始让胎儿听胎教音乐,每日 1~2 次,每次 15~20 分钟,选择在胎儿觉醒有胎动时进行。胎教一般在晚上临睡前比较合适,可以通过收录机直接播放,收录机应距离孕妇 1 米左右,音响强度在 65~70 分贝为宜。也可使用胎教传声器,直接放在孕妇腹壁胎儿头部的相应部位,音量的大小可以根据成人隔着手掌听到传声器中的音响强度,即相当于胎儿在子宫内所能听到的音响强度来调试。腹壁厚的孕妇,音量可以稍大一些;腹壁薄的孕妇,音量应适当小一些。胎教音乐的节奏宜平缓、流畅,不带歌词,乐曲的情调应温柔、甜美。但是,要注意千万不能把收录机直接放在孕妇腹壁上给胎儿听。在胎儿收听音乐的同时,孕妇也应通过耳机收听带有心理诱导词的孕妇专用磁带,或选择自己喜爱的各种乐曲,并随着音乐表现的内容进行情景的联想,力求达到心旷神怡的意境,借以调整心态,增强胎教效果。

孕妇在听音乐时,实际上胎儿也在“欣赏”。因为胎儿的身心正处于迅速发育生长期,多听音乐对胎儿右脑的艺术细胞发育是有利的。更早地接受音乐教育,更早地开发和利用右脑有利于孩子成长。若出生后继续在音乐氛围中学习和生活,会对孩子的智力和对事物的接受程度带来更大益处。

2. 小班幼儿歌词方面的发展

小班幼儿语言的发展已经有了一些进步,他们已经能够完整地掌握比较简短的句子,或较长歌曲中相对完整的片段,但对歌词含义的理解仍然没有那么顺利。例如,他们会在唱歌的时候把记不清楚或不熟悉的字或词省略掉,会将发音错误或不熟悉的歌词用他们熟悉的词语来代替。

3. 中班幼儿歌词方面的发展

中班幼儿对歌词掌握的能力又有了进一步的提高,一般都能比较完整、准确地再现熟悉的歌曲中的歌词。此阶段的儿童所能驾驭的歌曲篇幅较长,内容也较复杂,唱错字、发错音的情况也较上一阶段少了很多。

4. 大班幼儿歌词方面的发展

大班幼儿对歌词的听辨、理解、记忆的能力已有了较大的提高,能记住更长、更复杂的歌词,对词义的理解能力也有了显著的提高,所以在歌词的发音、咬字、吐字方面表现得更趋完善。

二、音域方面的发展

音域是指人声或乐器所能达到的最低音至最高音的范围。各音区的特性音色在音乐表现中有着重大的作用。高音区一般具有清脆、嘹亮、尖锐的特性,而低音区则往往给人以浑厚、厚重之感。

1. 0~3 岁儿童音域方面的发展

音域的概念使用在儿童身上,基本要从他们 2 岁以后才开始。2 岁以后的儿童一般可以



唱出 3~4 个音域,是在小字一组 c 到小字一组 g 范围内的音,以后又逐渐发展到能唱音域稍宽的歌曲。

2. 小班幼儿音域方面的发展

小班幼儿的音域一般为小字一组 c 到小字一组 a,其中唱起来最轻松的是小字一组 d 到小字一组 g,但不同的儿童,音域也有所不同,音域偏窄的儿童仅能唱出 3 个音左右。

3. 中班幼儿音域方面的发展

大部分中班幼儿的音域较上小班时有了扩展,一般可以达到小字一组 c 到小字一组 b,但是表现在具体的歌曲及个别儿童身上也会有比较大的差异。

4. 大班幼儿音域方面的发展

大班幼儿的音域基本上可以达到小字一组 c 到小字二组 c,即一个八度,个别儿童的音域甚至更宽。

和成人一样,儿童在音域方面也存在较大的个体差异。有个别儿童在 4~6 岁的阶段能唱出很高的音,如小字二组 d,甚至小字二组 e 或小字二组 f,但也有个别儿童连唱小字一组 a 都有些勉强。所以,在幼儿园的集体音乐教育活动中应注意这些差异,以便帮助不同的孩子发展音乐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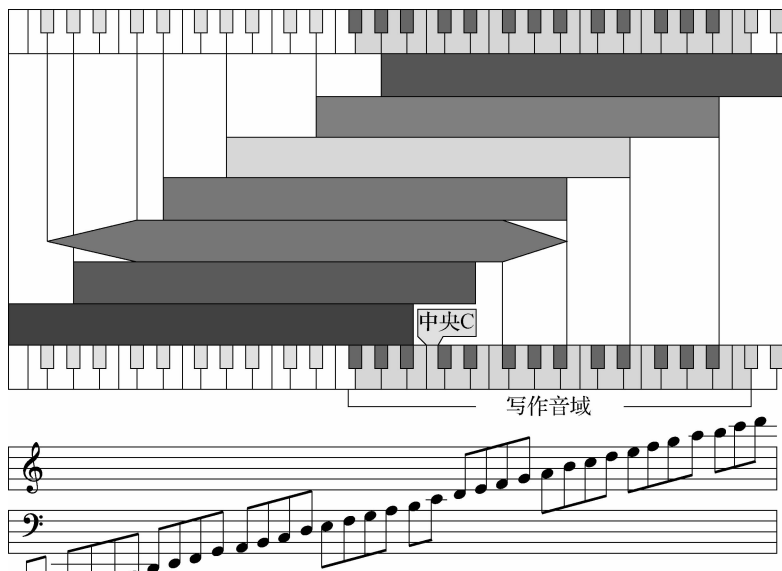


资料卡

音域划分从低到高,男生女生音阶排序

男女音阶排序,音域划分从低到高。

从低音到高音的排序依次为:C、D、E、F、G、A、B、C₁、D₁、E₁、F₁、G₁、C₁、D₁、C₂、D₂、E₂、F₂、G₂、A₂、B₂、C₃、D₃、E₃、F₃、G₃、A₃、B₃、C₄、D₄、E₄、F₄、G₄、A₄、B₄、C₅、D₅、E₅、F₅、G₅、A₅、B₅、C₆、D₆、E₆、F₆、G₆、A₆、B₆、C₇、D₇、E₇、F₇、G₇(G₇ #)、A₇、B₇。



一、没有训练过的音域划分

男高音:c1-a2。

男中音:bb-f2。

男低音:g-d2。

女高音:c1-a2。

女中音:bb-f2。

女低音:g-d2。

二、通过训练后的音域划分

男高音:c1-a2(c3)。

男中音:a-f2(a2)。

男低音:e-c2(e2)。

女高音:c1-a2(c3)。

女中音:g-f2(g2)。

女低音:e-d2(e2)。

三、旋律方面的发展

旋律是音乐的首要要素,通常指若干乐音经过艺术构思而形成的有组织、有节奏的序列。旋律是按由一定的音高、时值和音量构成的,具有逻辑因素的单声部进行的。

1. 0~3岁儿童旋律方面的发展

3岁前的儿童歌唱被称为“近似歌唱”,即他们的音准较差,所唱出的旋律大致接近原来曲调的旋律。

2. 小班幼儿旋律方面的发展

小班幼儿在旋律感知方面存在着明显的差异性和不精确性,最明显的表现就是走音。有部分儿童往往唱歌如同说歌,特别是在没有乐器伴奏的情况下,或是在独立歌唱时,走调、没调的情况更严重。

3. 中班幼儿旋律方面的发展

中班幼儿对旋律的感知能力已逐步提高,对音准的把握能力有了一定的进步,一般在乐器伴奏下或在成人的带领下,大多数儿童都能基本唱准旋律适宜的歌曲。

4. 大班幼儿旋律方面的发展

大班幼儿的旋律感发展,特别是音准方面,进步很大,他们不但能够比较准确地唱出旋律的音高递进,而且对唱三度或四五度跳音也不会感到有太大的困难。



微课
节奏与拍号

四、节奏方面的发展

简单地说,节奏就是按照强弱组织起来的音的长短关系。节奏是音乐的骨骼和根本。

1. 0~3 岁儿童节奏方面的发展

0~3 岁儿童的歌唱已经初步显现了节奏的意识,但这种意识还很模糊,而且大多数与歌词中的节奏有关。

2. 小班幼儿节奏方面的发展

小班幼儿的歌曲节奏比较简单,多为二分、四分、八分音符构成。这种节奏会与儿童自身的生理活动和身体动作相一致。例如,心跳、呼吸、走步、跑步等。因此,这一年龄段的儿童基本能做到比较合拍地歌唱。

3. 中班幼儿节奏方面的发展

中班幼儿不仅掌握了四分、八分音符的歌曲节奏,还能够比较准确地再现二分音符的节奏,甚至是带切分的节奏。

4. 大班幼儿节奏方面的发展

大班幼儿已经能够演唱旋律和节奏更为多样化的歌曲,不但能准确地表现 2/4 拍和 4/4 拍的歌曲节奏,同时对三拍子的歌曲节奏及弱起节奏也有了一定的理解和掌握,而且能够较好地演唱带附点和切分音节奏的歌曲。

五、呼吸方面的发展

1. 0~3 岁儿童呼吸方面的发展

0~3 岁儿童的肺活量很小,呼吸比较短促,往往一句歌词没有唱完就要换气,个别儿童甚至会一字一换气、一字一顿地歌唱。

2. 小班幼儿呼吸方面的发展

小班幼儿能够逐步学会使用较长的气息,而且常常会根据自己使用气息的情况来换气。因此,有的儿童会因为换气而中断句子或中断词义,一字一换气、一字一顿的情况会逐步消失。

3. 中班幼儿呼吸方面的发展

中班幼儿对气息的控制能力有了进一步的提高,一般都能够在教师的指导下学会按乐句和情绪的要求换气,任意中断句子、中断词义的换气现象有明显的改进,对前奏、间奏已有所注意。

4. 大班幼儿呼吸方面的发展

大班幼儿对气息的控制能力较中班幼儿又有了进一步的提高,能够按乐曲的情绪要求较自然地换气。

六、协调一致方面的发展

1. 0~3 岁儿童协调一致方面的发展

3 岁以前的儿童因为缺乏协调一致的意识 and 能力,所以他们在与成人共同唱歌时,多数都是成人有意识地与他们相一致。在集体歌唱时,3 岁以前的儿童还不会相互配合。

2. 小班幼儿协调一致方面的发展

小班幼儿基本上能与集体相一致,能在集体歌唱时与他人同时开始和结束,初步体会到集体歌唱活动中协调一致的快乐。

3. 中班幼儿协调一致方面的发展

中班幼儿歌唱时,协调能力有所提高,能懂得在速度、力度等方面与集体协调一致,并能协调地进行分唱、齐唱等。

4. 大班幼儿协调一致方面的发展

大班幼儿歌唱时,协调能力大大增强,不仅能够在速度、力度等方面与集体协调一致,而且在音色方面也能够做到与集体协调一致;对各种演唱形式产生兴趣,创造性唱歌表现意识明显增强。

总之,随着儿童年龄增长及歌唱活动经验的不断积累,他们对歌唱活动的积极态度和初步的兴趣爱好逐渐地得到巩固,歌唱的技能进一步得到发展。了解儿童歌唱能力的发展,有助于教师选择歌唱教材及指导歌唱活动过程,使教师更好地做到因材施教,促进儿童健康发展。

模块二 学前儿童教学歌曲的选择和设计

歌唱的材料主要是歌曲。在为儿童选择歌唱材料时,不是儿童喜欢什么歌曲就可让他们唱什么,而是有所选择,使其既符合学前儿童年龄特点,又有利于学前儿童身心发展。歌曲是词曲结合的艺术作品。在选择歌唱材料时必须同时兼顾歌词和曲调两个方面。

一、歌词的选择

为学前儿童选择的歌曲,其歌词一般应具有以下特点:

1. 歌词内容与文字具有童趣并易于记忆和理解

(1) 学前儿童的生活经验还很有限,理解事物和语言的能力也比较低,因此,歌曲内容与歌曲使用的文字应生动形象、浅显易懂、易为儿童所理解;否则此时歌唱着的只是儿童的声音,而不是正在歌唱的儿童本人。儿童的歌唱一旦缺乏了心灵上的感动,也就严重地减弱了歌唱时的自发性乐趣。

(2) 歌词的内容、形象应是儿童比较熟悉和喜爱的。从世界各国儿童喜爱的歌曲的内容看,动植物、自然现象、交通工具、身体的各个部分、郊游活动、节日活动等,都是儿童日常



能接触到且感兴趣的内容。此外,儿童对一些押韵的句子、象声词,甚至一些无意义音节(如咕嘟咕嘟、啊呜啊呜等)的嗓音游戏也很感兴趣。而对于某些滑稽、幽默的事情,由于儿童能理解也觉得特别有趣。例如,歌曲《嘀哩嘀哩》。

附《嘀哩嘀哩》曲谱:

嘀 哩 嘀 哩

1 = F $\frac{2}{4}$

望 安 词
潘 振 声 曲

$\underline{3\ 3}\ \underline{3\ 1}\ |\ \underline{5}\ \underline{5}\ |\ \underline{3\ 3}\ \underline{3\ 1}\ |\ 3\ -\ |\ \underline{5\ 5}\ \underline{3\ 1}\ |\ \underline{5\ 5}\ \underline{5}\ |\ \underline{6\ 7}\ \underline{1\ 3}\ |\ 2\ -\ |$
春 天 在 哪 里 呀? 春 天 在 哪 里? 春 天 在 那 青 翠 的 山 村 里。

$\underline{3\ 3}\ \underline{3\ 1}\ |\ \underline{5}\ \underline{5}\ |\ \underline{3\ 3}\ \underline{3\ 1}\ |\ 3\ 0\ |\ \underline{5\ 6}\ \underline{5\ 6}\ |\ \underline{5\ 4}\ \underline{3\ 1}\ |\ \underline{5\ 0}\ \underline{3\ 0}\ |\ \underline{2\ 1}\ 0\ |$
这 里 有 红 花 呀, 这 里 有 绿 草, 还 有 那 会 唱 歌 的 小 黄 鹌。

$\underline{4\ 4\ 4}\ \underline{4\ 5}\ |\ \underline{6\ 6}\ 6\ |\ \underline{2\ 2\ 2}\ \underline{2\ 2}\ |\ 5\ -\ |\ \underline{1\ 1\ 1}\ \underline{1\ 2}\ |\ \underline{3\ 3}\ \underline{3\ 0}\ |\ \underline{5\ 5\ 5}\ \underline{5\ 5}\ |\ 2\ -\ |$
嘀 哩 哩 嘀 哩 嘀 哩 哩, 嘀 哩 哩 嘀 哩 哩, 嘀 哩 哩 嘀 哩 嘀 哩 哩, 嘀 哩 哩 嘀 哩 哩,

$\underline{5\ 6}\ \underline{5\ 6}\ |\ \underline{5\ 4}\ \underline{3\ 1}\ |\ 2\ \underline{5}\ |\ \underline{1\ 3}\ 0\ |\ \underline{5\ 6}\ \underline{5\ 6}\ |\ \underline{5\ 4}\ \underline{3\ 1}\ |\ \underline{5\ 0}\ \underline{3\ 0}\ |\ \underline{2\ 1}\ 0\ :||$
春 天 在 小 朋 友 眼 睛 里, 还 有 那 会 唱 歌 的 小 黄 鹌。

(3) 歌词的结构应是简单、多重复的。结构简单是指句子中所含的词汇较少,语法结构较单纯;多重复主要是指句子与句子之间在长度、结构、节奏方面相同或相似,甚至在旋律、节奏和歌词方面有较多完全相同的地方。例如,歌曲《小兔乖乖》。这样的歌不仅有重复性,还可以不断增加新的段数,有发展的余地。教师可启发儿童自己想出增添的歌词,这既能激发儿童学唱歌的积极性,又能培养儿童的创造性。

附《小兔乖乖》曲谱:

小 兔 乖 乖

1 = C $\frac{4}{4}$

民间流传儿童歌曲

$5\ \underline{1\ 6}\ 5\ 5\ |\ \underline{3\ 5}\ \underline{6\ 1}\ 5\ 5\ |\ 6\ \underline{5\ 3}\ 2\ 2\ |\ 3\ \underline{5\ 3}\ \underline{2\ 3}\ 1\ |$
1. (狼 唱) 小 兔 子 乖 乖, 把 门 儿 开 开, 快 点 儿 开 开, 我 要 进 来。
2. (兔 妈 妈 唱) 小 兔 子 乖 乖, 把 门 儿 开 开, 快 点 儿 开 开, 我 要 进 来。

$6\ 5\ 6\ 5\ |\ 3\ 6\ 5\ -\ |\ \underline{5\ 5}\ \underline{3\ 2}\ 1\ -\ |\ \underline{6\ 1}\ \underline{2\ 3}\ 1\ -\ ||$
(小兔唱) 不 开 不 开 我 不 开, 妈 妈 不 回 来, 谁 来 也 不 开。
就 开 就 开 我 就 开, 妈 妈 回 来 了, 我 就 把 门 开。

2. 歌词内容应富于爱、美、想象和教益

孩子的世界是充满爱意的。人们经常会看到母亲对孩子温柔而充满爱意地唱着《摇篮

曲》，即使孩子不懂得歌词的含义，但那种爱的感觉却足以使孩子沐浴在幸福之中。因此，有爱意的歌曲是好的歌曲。此外，所选歌词在形式美方面应该具有由押韵或其他规律重复造成的富于音乐美的性质，而且应该经常使用象声词、衬词、感叹词、无意义音节等富于自由性、新颖性和情感性的材料。在内容美方面，好歌词经常使用拟人、比喻、夸张、诙谐等富于幻想性的表现手法，将童心、童趣和爱的情感注入歌曲所表现的事物或事件中，以便能通过在情感上对儿童的打动、吸引来达到审美教育、思维教育和思想教育同时产生效益的目的。就像进行体育锻炼能使人身体强壮一样，好的音乐能使人的心灵变得更温柔、更高尚、更敏感。

3. 歌词形式与内容应适于用动作来表现

学前儿童的活动总体上是不分化的，无论是说话还是歌唱，都常常以动作相伴随。而且学前儿童尚处在语言学习的早期阶段，以动作来辅助语言的理解和表达，是该阶段儿童学习语言的心理需要。另外，这种边唱边做动作的方法不仅有利于儿童记忆歌词、发展节奏感和提高动作的协调性，而且能更好地帮助儿童表达情感。

二、曲调的选择

为学前儿童选择的歌曲，其曲调一般应具有以下一些特点。

1. 音域较狭窄

音域是指一首歌曲中从最低音到最高音的范围。学前儿童一般不宜唱过高或过低的音，因为只有适合的音域内歌唱时，儿童才比较容易唱出自然优美的声音；也只有适合的音域歌唱时，儿童才不容易唱“走音”。所以，在为学前儿童选择歌曲时，不应该选择音域过宽的作品。一般来讲，各年龄阶段的合适音域为：2~3岁，e1-g1；3~4岁，d1-g1；4~5岁，c1-b1；5~6岁，c1-c2。总体上说，在集体教育情境中，所选歌曲的音域应当控制在上述范围内。但也要防止机械、绝对地处理音域问题。如有的歌曲音域较宽，但主要旋律在儿童最感舒适的音区内进行，偶尔有个别音超出这个范围，但它并不是长时值的音，也不是停留在强拍上的音，出现的次数也不太多，故也是适合儿童学唱的。

对待歌曲的音域要进行具体分析，不要简单化地仅看音程就决定适合哪个年龄班的儿童学唱。选择歌曲的音域也一定会与选择歌曲的调高有关。教师还应该能够根据上述音域范围为歌曲确定合适的调高。有些教师往往习惯于将音域在三到五度之内的歌曲全部定在C调上。实际上，这种处理往往是错误的。

2. 节奏较简单

节奏在这里做广义解，包含狭义的节奏——时值的长短关系、节拍和速度。

学前儿童一般不适合唱过于复杂的节奏。所选歌曲主要由二分音符、四分音符、八分音符等节奏组成，也可选择含有少量十六分音符、附点四分音符、附点八分音符、休止符甚至切分音节奏的歌曲。

为4岁以下的儿童选择的歌曲，应以二分音符、四分音符、八分音符构成的节奏为主，偶尔也可以出现含有附点音符和休止符的节奏。为4~6岁的儿童选择的歌曲，可含有少量十六分音符的节奏，附点节奏出现的次数也可以稍微多一点，还可以出现少量含有切分



音的节奏。

为3岁以下的儿童所选歌曲的节拍,最好以2拍子和4拍子为主。对于3~4岁的儿童,偶尔也可以选择一些3拍子的歌曲。为4~6岁的儿童选择歌曲时,除了一般仍然以2拍子和4拍子的歌曲为主以外,可以开始较多地选择3拍子甚至6拍子的歌曲。另外,对于4~6岁的儿童,还可以适当为其选择一些含有弱拍起唱的歌曲。

用较快的速度或较慢的速度歌唱,对较小的儿童来讲都是比较困难的。因为,较小的儿童呼吸比较浅也比较短。而快速度和慢速度的演唱却要求能有较深的呼吸和较长的气息支持。所以,在为4岁以下的儿童选择歌曲时,一般用中速比较合适。4~5岁的儿童比较容易兴奋,除了可以适当选择比较轻快活泼、速度稍快的歌曲以满足他们的需要以外,还应注意多选择一些安静柔美、速度稍慢的歌曲以陶冶他们的性情。5~6岁的儿童已经开始有了一定的情感自控能力,控制发音器官、呼吸器官的能力也有了一定的进步。所以,这时可以为他们选择速度更快一点或更慢一点的歌曲,还可以为他们选择一些含有速度变化的歌曲,如明显的快慢对比或渐快渐慢,以适应他们歌唱表现能力成长的需要。

根据儿童的年龄段,小班幼儿适宜三度音程的歌曲;中、大班幼儿适宜的歌曲旋律可稍复杂一些,可以增加一些三度以上的跳进,但不宜有连续的大音程跳进。

3. 旋律较平稳

学前儿童一般不适合唱旋律起伏太大的歌曲。一般来讲,他们比较容易掌握的是三度和三度以下的音程,同音重复也包括在内。对于小二度音程(半音),4岁以下儿童还不太容易唱准,所以为3~4岁儿童所选歌曲应注意多选以五声音阶为骨干的旋律。在四度及四度以上的大音程中,学前儿童比较容易掌握的是四度、五度和八度音程。对于六度和七度音程,即使是6岁甚至6岁以上的儿童也是不太容易唱准的。因此,在为学前儿童选择歌曲时,宜多选旋律比较平稳的歌曲。三度以上的跳进可以使旋律更加生动活泼,有一点跳进也可以使儿童逐步适应音程的跳进。但总的原则是:歌曲跳进不宜过多,跳进的跨度不宜过大,特别不宜有连续的大音程跳进,如《幸福拍手歌》《蝴蝶花》《新年好》等。

附《新年好》曲谱:

新 年 好

$1 = \text{bE} \frac{3}{4}$

英国儿童歌曲
杨世明 译配

<u>1</u> 1 1	<u>5</u>		<u>3</u> 3 3	1		<u>1</u> 3 5	5		<u>4</u> 3 2	-	
新 年 好	呀,		新 年 好	呀,		祝 贺 大	家		新 年 好,		
<u>2</u> 3 4	4		<u>3</u> 2 3	1		<u>1</u> 3 2	<u>5</u>		<u>7</u> 2 1	-	
我 们 唱	歌,		我 们 跳	舞,		祝 贺 大	家		新 年 好。		

4. 结构较短小、工整

学前儿童一般不易唱结构过于长大的歌曲。为4岁以下儿童选择的歌曲,以含2~4个乐句为宜,总长度一般在8小节左右。为4岁以上儿童选择的歌曲,可含有6~8个乐句,总

长度也可增至 16~20 小节。

为学前儿童所选歌曲的乐句也不宜过长。在歌曲节奏速度中等的情况下,2 拍子或 4 拍子的歌曲一般以每句 4 拍为宜;3 拍子的歌曲一般以每句 6 拍为宜。5~6 岁的儿童在歌曲节奏速度较快的情况下,偶尔也可以唱含稍长句子的歌曲。但总的来讲,为学前儿童所选歌曲的结构还是以短小为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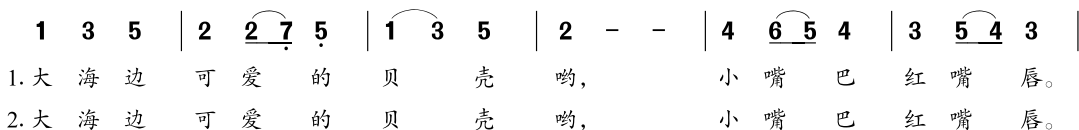
学前儿童不宜唱结构过于复杂的歌曲。为 4 岁以下儿童选择的歌曲,大多应结构比较工整。也就是说,乐句与乐句之间,在长度上是相等的,在节奏上是相同或相似的。而且一般应该是没有间奏、尾奏等附加成分的。为 5~6 岁儿童选择的歌曲,已经可以有间奏和尾奏,而且偶尔也可以含一些不工整的乐句,但总体上还是应以工整为宜。4 岁以下儿童所唱的歌曲,大多数应为一段体或一段体的分节歌。5~6 岁儿童偶尔也可以唱一些简单的两段体或三段体的歌曲,但总体上还是应以一段体为主。如《贝壳之歌》《两只老虎》等。

附《贝壳之歌》曲谱:

贝壳之歌

1 = F $\frac{3}{4}$

荷兰儿歌



5. 词曲关系较单纯

学前儿童一般不宜唱词曲关系过于复杂的歌曲。4 岁以前的儿童所唱的歌曲大多数应该是一个字对一个音的。4 岁以后的儿童可以逐步掌握一个字对两个音的词曲关系。但总的说来,为学前儿童所选的歌曲在词曲关系方面还是应该相对单纯为好,“一字一音”的关系应是主流。

三、歌曲的总体选择

为学前儿童选择的歌曲尽管比较短小、简单,但总体上应该具有纯真性、艺术性和教育性。而且要注意避免单一化,应体现内容、形式、风格等方面的丰富性和多样性。除了应首先注意多选我国的幼儿歌曲以外,适当选择世界其他国家和民族的优秀作品也是非常必要的。这对扩大儿童的认识、提高儿童歌唱的兴趣、领会不同风格的歌曲等,都有一定的积极意义。总之,为学前儿童选择合适的歌曲,是一个复杂的问题。前面提到的各种因素组合在一首歌曲中,情况千变万化。因此,选材时要统一考虑到诸种因素,而不能机械地、割裂地逐项去评价、衡量一首歌曲。



附《道拉基》曲谱：

道 拉 基

1=G $\frac{3}{4}$

朝鲜族民歌

道拉基 道拉基 道 拉 基，漫 山 遍 野 的

道 拉 基，只 要 挖 出 一 两 棵，装 满 我 的

小 菜 筐 心 中 欢 喜。（哎 嘿 哟 哎 嘿 哟 哎 嘿 哟

哦 呀 拉 难 达 吉 华 扎 扎 早 它）装 满 我 的 小 菜 筐 心 中 欢 喜。

模块三 学前儿童歌唱活动的指导

一、学前儿童歌唱活动的基本要领

对于学前儿童而言，教给他们一些有关歌唱的简单知识和技能，即让儿童掌握一些初步的表现手法，使他们学会会有感情地歌唱，能更好地感受和理解歌曲所表达的感情。

1. 姿势

正确的歌唱姿势是指无论站着或坐着唱歌，都应保持身体和头部的正直、放松；两臂自然下垂或放在腿上；两眼平视，两肩放松；口型保持长圆形，嘴唇的动作要求自然，根据正确的咬字及发音的需要适当地张开嘴，应避免嘴角向两边延伸成扁圆形。

正确的歌唱姿势，可以使儿童的气息通道在歌唱时保持最佳状态，有利于用自然的声音歌唱。

2. 呼吸

呼吸是歌唱的动力。歌唱时有气息的支持，才能保持或延长歌声。歌唱中正确的呼吸方法应该是自然地吸气，均匀地用气，并尽量在呼吸时一次吸入足够的气息并保持住，然后在演唱时根据乐句和表情的需要慢慢有节制地运气。另外，在呼吸的时候还应注意不抬头、不耸肩、不发出很大的吸气声，也不能在乐句的中间随便换气，而要按照一定的乐句规律来换气。

3. 发声

正确的发声方法是使歌声优美、动听的最基本要求。要使儿童学会用“自然美好的声音”来歌唱，就必须运用一定的发声技巧。首先要求儿童用自然的声音歌唱——下巴放松，